



MOTO Z8

使用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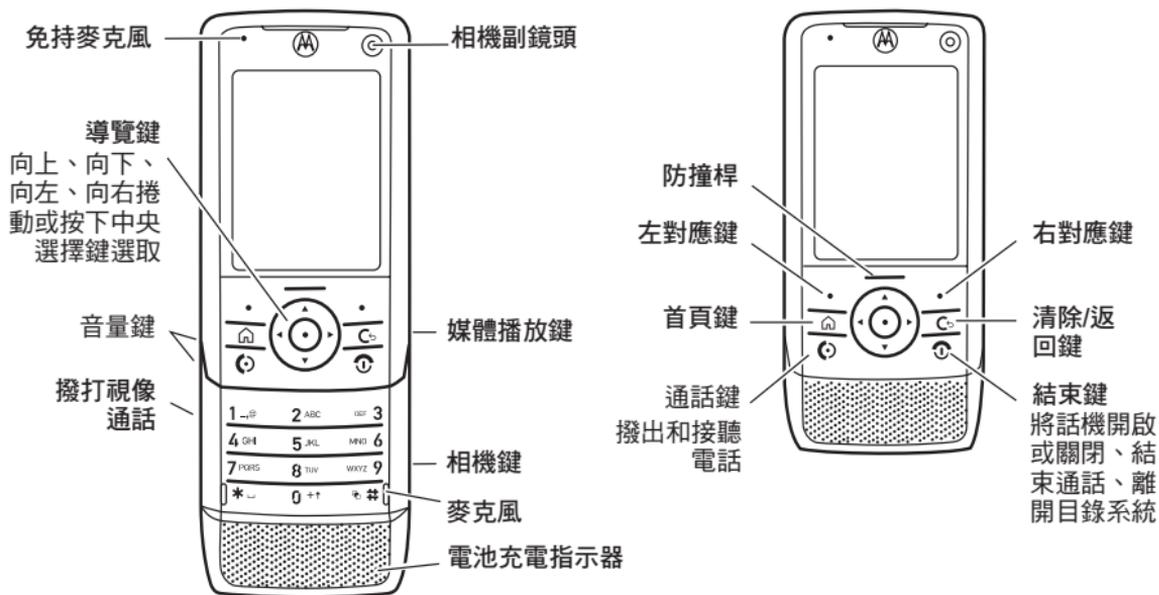
HELLOMOTO

MOTO Z8 話機的使用更容易、快速和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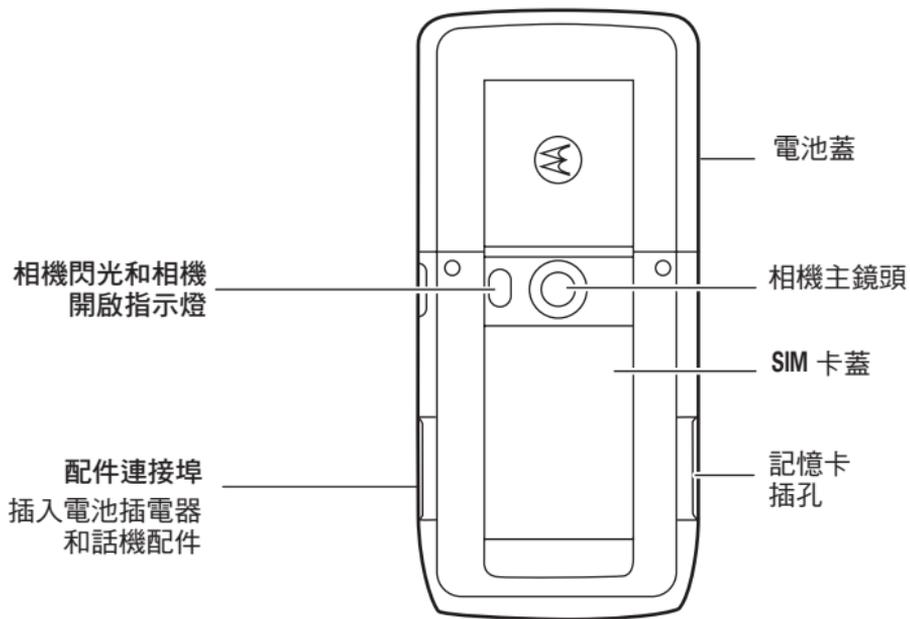
- 旅行時可以聽**音樂**（請參閱第 34 頁）。使用**藍牙**立體聲耳機等藍牙 A2DP 啟用裝置（參閱第 43 頁）來增強音質。
- 採用高傳真**相片**和**影片**捕抓和傳送關鍵的時刻（請參閱**快速操作指南**）。
- 在高傳真顯示幕上觀看**影片**和播放電影（請參閱**快速操作指南**）。
- 使用本話機的全功能 HTML 瀏覽器，以在電腦上一樣的方式存取任何**網站**（請參閱第 41 頁）。

關於詳細資訊：請在「首頁畫面」等功能內按下 **選項 > 說明**來閱讀話機的指示。使用裝置內的說明搜尋有關主要話機功能的資訊。如需有關手冊、網站教學、軟體支援及其他更多詳細資訊，請瀏覽網站：www.motorola.com.hk。

為您介紹 **MOTO Z8 3G** 無線話機。快來認識一下您的新話機。



注意：圖片僅供參考。手冊中使用的話機外觀、鍵盤圖，以及螢幕顯示未必與實物完全相符。實際情況均以話機實物顯示為準。



注意：圖片僅供參考。手冊中使用的話機外觀、鍵盤圖，以及螢幕顯示未必與實物完全相符。實際情況均以話機實物顯示為準。

首頁畫面



① 請按住電源鍵  幾秒鐘，或等到顯示幕亮起以開啟話機

② 按下首面畫面以開啟主目錄

主目錄



③ 按下導覽鍵向上、下、左或右 () 以反白其中一個目錄圖像

④ 按下中央選擇鍵 () 以選擇它

注意：這是標準首頁畫面和主目錄架構。話機的首頁畫面與主目錄可能不同。如要變更首頁畫面功能捷徑和主目錄外觀，請參閱*快速操作指南*。

移動器材事業部

852-25063888 (香港)

www.motorola.com.hk (香港)

軟體版權公告

本手冊內所說明之摩托羅拉產品，於其半導體記憶體中或其他媒體內，均可能含有屬摩托羅拉版權所有的軟體和其他第三方軟體。依據美國和其他國家之法律條文，摩托羅拉和其他第三方軟體供應商皆擁有該等軟體之專屬權利，例如散佈或重製等。因此，任何未經授權之修改、逆向工程、散佈或重製，不論以何種方式進行，均屬非法行為。此外，購買摩托羅拉的產品僅代表擁有合法的使用許可，並不表示獲得摩托羅拉和其他第三方軟體供應商任何版權、專利或專利應用的所有權。本公司保留修改產品規格與功能之權利，恕不另行通知。本公司為反映產品功能之修改，盡力定期更新本手冊。如果本手冊版本無法完全反映本產品的重要功能，請不吝告知。

您亦可以在摩托羅拉網站：

<http://www.motorola.com.hk> 中獲得本手冊的最新版本。

摩托羅拉和大寫 M 造型標誌均已向 US Patent & Trademark Office 註冊。藍牙商標為其所有者所有，Motorola, Inc. 已取得使用授權。Java™ 及其他以 Java™ 為基礎的標誌，均為 Sun Microsystems, Inc. 於美國及其他國家之商標或已註冊商標。所有其他產品或服務名稱均各屬其擁有者之財產。Microsoft 和 Windows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的註冊商標。Windows XP 和 Windows Media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的商標。Macintosh 是 Apple Computer, Inc. 的註冊商標。所有其他產品或服務名稱是其所屬公司的財產。所有其他商品或服務名稱皆為各自所有人之財產。
© Motorola, Inc. 2007.

某些行動電話需視網路供應商是否提供該功能及其設定而定。此外，您的網路供應商可能不會啟動某些功能，或網路供應商的網路設定會限制某些功能。關於網路供應商是否提供某些功能的問題，請與網路供應商保持聯繫。本使用者手冊中的所有功能、功能性、其他產品規格及資訊皆以最新可用資訊為準，且這些資訊已於印刷時確定為精確無誤。摩托羅拉保留不經通知變更或修改任何資訊或規格或無須負擔上述義務之權利。
手冊編號：6887571Z11

目錄

目錄導覽.....	8	撥打已儲存的電話號碼.....	24	文字輸入.....	49
安全性和一般資訊.....	9	您的電話號碼.....	24	音量.....	51
FCC 聲明使用者須知	13	重點功能.....	25	按鍵上鎖與解鎖..	51
使用及保養.....	14	首頁畫面.....	25	免持擴音器.....	51
歐盟資訊.....	15	視像通話.....	26	自訂.....	52
回收資訊.....	16	訊息.....	26	設定檔.....	52
話機使用入門.....	17	聯絡人.....	28	首頁畫面.....	53
關於本操作手冊... ..	17	媒體中心.....	29	管理主題.....	54
SIM 卡.....	18	藍牙無線.....	38	時間和日期.....	54
記憶卡.....	18	瀏覽器.....	41	接聽選項.....	55
電池.....	19	將話機連線至電腦	42	通話.....	56
啟動與關閉話機... ..	22	基本操作.....	46	關閉來電提示... ..	56
滑蓋.....	23	基本導覽.....	46	通話清單.....	56
撥打電話.....	23	首頁畫面.....	47	回覆來電.....	56
接聽電話.....	23	主目錄.....	47	重撥.....	57
儲存電話號碼.....	23	狀態指示器.....	47	來電號碼.....	57
				緊急電話.....	57

語音信箱	58
其他功能	59
進階通話功能	59
限制通話和訊息	60
聯絡人	62
訊息	64
裝置設定	66
通話時間與費用	66
數據通話	67
行事曆	68
生活小幫手	68
安全性	69
圖片、影片和遊戲	70
飛行模式	71
進階藍牙功能	72
記憶卡	73
受保護的內容	74

電磁波能量吸收比值	75
世界衛生組織 (WHO)	
所發布的相關訊息	77
隱私權與資料安全性	78
開車時的聰明使用法	79
摩托羅拉行動電話中文	
按鍵輸入使用方法	81

注意：本行動電話所提供之功能因應各個國家地區而有所不同，如對行動電話功能有疑問時，請直接向當地客戶服務中心或代理、經銷商查詢。本公司保留使用手冊修改之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 指出網絡或與申請服務有關的功能。

目錄導覽

主目錄



控制台

- 主題
- 安裝
- 解除安裝
- 媒體中心設定
- 過濾器
- 快速撥號
- 設定檔
- 授權管理員
- 首頁設定
- 聲音繞送
- 文字輸入設定
- 通話設定
- 裝置
- 安全設定
- 訊息設定
- 網際網路設定
- 網路設定



聯絡人



Google



行事曆



訊息

- 撥號至語音信箱
- 建立新訊息
- 訊息



網頁



Mobiclip player



通話清單

- 所有通話
- 所有撥出
- 未接來電
- 已接來電



ShoZu



XCome 朗文辭典



YouTube



媒體中心

- 媒體播放器
- 媒體資料庫
- 錄影機
- 相機
- 語音



連結

- 藍牙
- 遠端同步化
- USB 選擇器
- 連線



生活小幫手

- 時間
- 待辦事項
- 計算機
- 筆記本
- 檔案管理員



SIM 卡

- SIM 卡工具箱
- SIM 卡應用程式



遊戲



其他

- 語音郵件

* 選擇性功能

此為標準主目錄架構。實際話機目錄可能略有不同。

* 指出網絡或與申請服務有關的功能。本公司保留修改此處所列的功能之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安全性和一般資訊

此部分為關於安全及有效操作話機的重要資訊。
使用話機前，請務必詳閱。*

射頻能量（RF）之影響

您的行動電話是無線電傳輸和接聽器。開機後，話機將接聽和發射射頻（RF）能量。當您使用話機通訊，通話處理系統將會控制話機發射訊號的能量等級。

本摩托羅拉行動電話，符合您所在國家對於人體暴露在射頻能量的規範要求。

操作注意事項

要確保話機功能最佳化，以及射頻能量符合前述標準的安全範圍，使用話機時，切記遵守下列指示及預防措施。

外部天線之保養

若您的話機有外部天線，必須使用摩托羅拉提供或認可的替換天線。未獲認可的天線、改裝或附加零件，均會造成話機損壞，話機因而不符合您國家的規範要求。

使用話機時，切勿手握外部天線。以手握住天線，不僅會影響通話品質，而且可能使話機的運作能量等級高於正常狀況。

產品操作

撥出電話或接聽來電時，手持話機的方式與使用一般有線電話無異。

若您要隨身配戴話機，切記將話機置於摩托羅拉提供或認可的背夾、支撐架、皮套、保護套或隨身戴具。若您不使用摩托羅拉認可或提供的隨身攜帶用具配件，傳輸時切記話機與天線至少要距離身體 2.5 公分 (1 英吋)。

當您使用話機的數據傳輸功能，無論有否採用連接線，話機與天線要距離身體至少 2.5 公分 (1 英吋)。

*. 本文件所提供之資訊取代 2007 年 5 月 1 日前發行的使用者手冊中的一般安全資訊。

使用非摩托羅拉認可或提供的用具配件，將可能不符合射頻能量防護規定。如要查詢摩托羅拉認可的配件資訊，可到下列網站：

www.motorola.com.hk。

射頻能量干擾 / 相容性

電子設備如果防護不當、設計不良或未完善設置射頻能量相容性，幾乎均會受到外來射頻能量所干擾。在某些情況下，您的話機可能會與其他器材互相干擾。

請依從指示避免干擾問題

當身處於任何標示關機的地方，請依照指示關掉話機。標示的地方可能包括醫療院所；這些醫療機構可能採用對外部射頻能量非常敏感的設備。

每當飛航人員指示關閉無線設備，請遵照指示關機。若您的設備提供飛行模式或相似的功能，請向飛航人員詢問飛機上的使用守則。

植入式醫療裝置

如果您使用植入式醫療裝置，例如心律調整器或心臟去顫器，請在使向本行動電話之前諮詢您的醫生。

裝有植入式醫療裝置的人員應遵守下列安全預防措施：

- 行動電話關機後，「務必」讓行動電話與植入式醫療裝置保持 20 公分（8 英吋）的距離。
- 勿將話機放在胸前口袋。
- 儘量使用與植入式醫療裝置相反的耳朵聽電話，以降低發生干擾的機會。
- 假如懷疑發生干擾，應立即關閉話機。

請參閱並依照植入式醫療裝置製造商的指示。如果您有任何有關使用行動電話與植入式醫療裝置的問題，請向您的醫療人員諮詢。

駕駛注意事項

查證您當地行車中使用行動電話的法例與規定。並且切記遵守這些適行法律。

行車中使用行動電話，請：

- 專心駕駛並注意道路情況。使用行動電話可能會分心。若無法專心駕駛，請停止話機通話。
- 儘可能使用免持設備。
- 因應交通狀況，將車子停到路旁，再撥打電話或接聽來電。

如需最適宜的開車使用方式資訊，可請參閱此手冊最後之「智慧駕駛守則」及 / 或瀏覽摩托羅拉網站：www.motorola.com/callsmart。

注意：開車時使用無線話機可能使駕駛人員的注意力分散。若無法專心駕駛，請停止使用話機通話。此外，某些地區可能禁止或限制使用無線裝置及其配件，使用此類產品時切記遵守相關法律與條例。

操作警告

當在公共區域，例如醫療院所或可能爆炸的區域使用行動電話時，請遵守所有告示。

潛在爆炸環境

前述的潛在爆炸環境包括燃料區，如船隻底艙、輸送或儲藏燃料或化學品的設施，以及空氣中含有微粒、粉塵或金屬粉末等化學物或粒子的地方。

當您身處此種環境，敬請關機，且切勿移除、安裝電池或充電。此種地方可能會產生火花，並且可能導致爆炸或火災。

符號鍵

電池、充電器或話機上可能有一些符號，其定義如下：

符號	定義
	遵守重要安全資訊。
	切勿將電池或話機丟入火中。
	電池或話機須按照當地法律進行回收。請聯絡當地主管機關，以取得進一步資訊。
	請勿將電池或話機丟入垃圾桶。
	話機內建鋰電池。
	不可將您的電池、充電器或行動電話弄溼。
	使用耳機收聽最大音量的音樂或語音會損害您的聽力。

電池和充電器

小心：不當處理或使用電池有導致起火、爆炸、漏液或其他危險的風險。如需詳細資料，請參閱本使用手冊的「使用電池與電池安全性」一節。

窒息的危險

您的話機或話機配件可能含有可拆除的零件，這些零件可能導致兒童窒息。請將您的話機及配件放在遠離兒童之處。

玻璃零件

話機的某些零件可能為玻璃製。如果產品掉在堅硬表面或受猛力撞擊，玻璃可能會破裂。如果玻璃破裂，切勿觸碰玻璃或嘗試清除玻璃。由合格的服務中心更換玻璃後，方可使用話機。

癲癇症 / 頭暈

有些人在閃光下可能會引發癲癇症或頭暈，例如在玩電子遊戲時。即使是從未有癲癇症發作或遇到頭暈情形的人士，也可能會出現以上情況。

如果您有過病症發作或頭暈的情形，或您有家族病史，請先諮詢醫生，然後再使用話機玩遊戲或啟動閃光功能。

如果發生以下任何症狀，請停止使用話機，並向醫師洽詢：抽搐、雙眼或肌肉酸痛、失去意識、不自覺的動作或失去方向感。建議您將顯示幕與

眼睛保持適當距離、在室內保持燈光的開啟、每小時休息 15 分鐘，當您非常疲倦時，請不要繼續使用話機。

有關使用大音量的注意事項



警告：長時間暴露在高音量來源下可能使您的聽力受損。音量越大，您的聽力受損就越快。為了保護你的聽力

- 限制以耳機收聽大音量來源的時間長度。
- 避免將音量調高至完全聽不到周遭其他聲音的音量。
- 如果無法聽到身旁講話人的音量，請將音量關小。

如果覺得耳朵不舒服，包括耳朵覺得有壓力感和膨脹感，耳朵有嗡嗡聲、聽不清楚講話聲，這時您應該停止用耳機收聽裝置並接受耳朵的檢查。

如需有關聽力的詳細資訊，請瀏覽我們的網站：
www.motorola.com/hearingsafety。

重複動作

當您重複做相同動作，例如按鍵或輸入手寫文字，有時可能會覺得雙手、肩膀、脖子或身體其他部位不適。如果使用時或使用後仍然感到不適，停止使用話機並且就醫。

FCC 聲明使用者須知

下列聲明適用於已取得 FCC 許可的所有產品。適用產品上有 FCC 標籤，以及 / 或產品標籤上有 FCC-ID。

Motorola 未允許使用者對本設備進行任何修改或改裝。任何修改或改裝均可能導致使用者喪失操作本設備之授權。請參閱「47 CFR Sec. 15.21」。

本設備符合 FCC 條款第 15 部分之規定。操作程序受限於以下兩項條件：(1) 本設備不得產生有害干擾，且 (2) 本設備必須承受任何所接收的干擾，包括可能導致意外操作之干擾。請參閱「47 CFR Sec. 15.19(3)」。

若您的行動設備或配件附有 USB 接頭，或考慮作為連接電腦以傳送資料的電腦週邊配備，則其應被歸類為 Class B 設備，並適用下列聲明：

本設備已通過測試，且符合 FCC 條款第 15 部分中關於 Class B 數位設備之規定。此等規定之主要目的係為確保此設備在住宅區環境中操作時，能提供合理的保護並對抗有害干擾。本設備會產生、使用並放射無線射頻能量，如未根據本手冊指示之方法安裝和使用本設備，可能會對無線電

通訊造成有害干擾。然而，在特定環境下安裝此設備時，亦無法保證不會帶來任何干擾。若本設備確已對無線電波或電視接收產生有害干擾，您可採取以下一或多種方式改善干擾之情況：

- 重新調整手機收訊的方向或位置。
- 將設備和接收器之間的距離拉大。
- 將本設備連接插頭，插入與接收器不同的電源插座上。
- 尋求經銷商或具經驗的無線電 / 電視技術人員之協助。

使用及保養

要保養摩托羅拉話機，避免話機接觸：



任何液體

切勿把話機接觸水分、雨水、高濕度、汗水或其他水分。如果話機受潮，請勿使用微波爐或吹風機加速烘乾，否則可能會損壞話機。



極度高溫或低溫

避免將話機放置在低於 0°C/32°F 或是高於 45°C/113°F 的地方。



微波爐

切勿使用微波爐烘乾話機。



灰塵及污物

切勿使話機接觸灰塵、污物、沙土、食物或其他不當材料。



清潔方法

僅限使用柔軟乾布清潔話機。切勿使用酒精或其他清潔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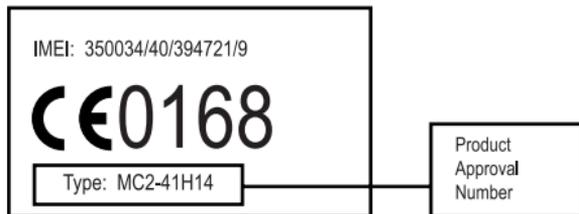
地面

切勿讓話機掉落地上。

European Union Directives Conformance Statement

Hereby, Motorola declares that this product is in compliance with:

- The essential requirements and other relevant provisions of Directive 1999/5/EC
- All other relevant EU Directives



The above gives an example of a typical Product Approval Number.

You can view your product's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DoC) to Directive 1999/5/EC (to R&TTE Directive) at www.motorola.com/rtte. To find your DoC, enter the product Approval Number from your product's label in the "Search" bar on the Web site.

* 此處所顯示編號 (IMEI, Type) 僅作範例使用，實際內容以手機為準。

讓我們一起保護我們的環境就從資源回收開始做起



當您在摩托羅拉的產品上看到這個標誌時，請勿將該產品隨家庭廢棄物丟棄。

棄置行動電話與配件

請勿將行動電話或充電器、耳機或電池等電氣配件與其他家用廢棄物一起丟棄。棄置這些項目時，應遵照您當地負責機關制定的收集與回收計畫。此外，您可以將不要的行動電話和電氣配件交回您當地的摩托羅拉認可服務中心。關於摩托羅拉認可的國家回收計畫與摩托羅拉回收回動的詳細資訊，您可以在下列網站中查閱：
www.motorola.com/recycling

棄置您的行動裝置包裝與使用手冊

棄置產品包裝與使用手冊時，應遵照所在國家的收集與回收規定。請聯絡您當地的負責機關以取得進一步的詳細資料。

話機使用入門

關於本操作手冊

本手冊說明如何開始話機的目錄功能，步驟如下：

尋找功能：  >  訊息 > 建立新訊息

這表示從首頁畫面上可以：

- 1 按**首頁鍵**  開啟主目錄。
- 2 按下**導覽鍵**  以捲動至  訊息，然後按**中央選擇鍵**  選擇它。
- 3 按下**導覽鍵**  以捲動至**建立新訊息**，然後按**中央選擇鍵**  選擇它。

符號



此符號標示的是網路、SIM 卡或使用者申請服務功能，並非所有地區均有提供這些功能。請聯絡服務供應商以取得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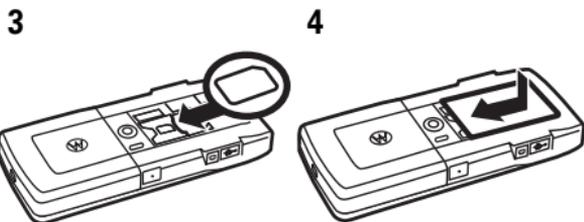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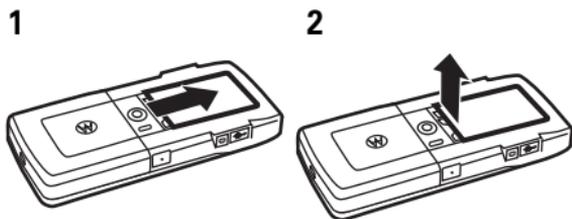
此符號標示的功能，需要配合選購配件使用。

SIM 卡

用戶身分模組 (SIM) 卡內儲存了電話號碼與聯絡人項目等個人資料。它也包括您的語音信箱、文字訊息和網際網路存取設定。如果將 SIM 放在另一部話機中，該話機會使用您的電話號碼。

小心：請勿彎折或是刮傷 SIM 卡。並且遠離靜電、水氣及塵土。

安裝 SIM 卡



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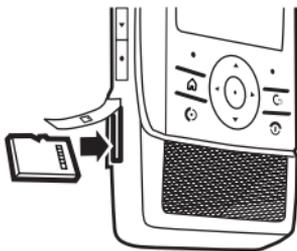
您可以利用可移除的 microSD™ 記憶卡儲存和擷取多媒體物件 (例如相片和聲音)。有些應用，例如相機和錄影機等，可讓您將相片或影片儲存在話機或記憶卡中。如需更多有關記憶卡功能的資訊，請參閱第 73 頁。

注意：假如您下載有版權的檔案，並且將檔案儲存在記憶卡中；唯有在記憶卡插入話機時，您才能夠使用該檔案。您無法傳送、複製或更改有版權的檔案。

如要來回傳送在記憶卡中的檔案，請參閱第 42 頁。

安裝或取出記憶卡

- 1 打開塑膠蓋。
- 2 如要安裝記憶卡，請確定記憶卡的金屬接觸點朝上，然後將記憶卡滑入插槽中，直到聽到一聲「喀」聲為止。



如要取出記憶卡，請將它往後拉然後放開。記憶卡會稍微滑出插槽外。將記憶卡拉出插槽外。

- 3 合上塑膠蓋。

電池

電池使用與安全性

- 摩托羅拉建議您使用摩托羅拉原廠的電池及充電器。摩托羅拉的話機保養，並不包括因使用非原廠電池和 / 或充電器，而導致的任何話機損害。**小心：**使用不合格的電池或充電器可能導致起火、爆炸、漏液或發生其他危險。不當使用電池或使用損壞的電池可能導致起火、爆炸或發生其他危險。
- 兒童使用時應有成人的看管。
- **重要：**摩托羅拉行動電話是專為搭配使用合格的電池以達到最佳效能而設計。如果看到顯示幕上顯示例如無效電池或無法充電等

其他訊息，請依下列步驟採取行動：

- 取出並檢查電池以確認它上面是否有摩托羅拉「原廠配備」雷射字樣。
- 如果沒有雷射字樣，表示它不是合格的電池。
- 如果有，請更換電池並重新將它充電。
- 如果訊息仍然顯示，請聯絡摩托羅拉認可的服務中心。
- 新電池或已停用一段時間的電池，可能需要較長的充電時間。
- **充電注意事項：**電池應在接近室溫的環境下充電。充電時，請勿將電池置於低於 0°C (32°F) 或高於 45°C (113°F) 的環境內。話機請隨身攜帶，切勿留置於汽車內。
- 存放電池時，請將電池存放在涼爽、乾燥的地方。
- 隨著時間的過去，電池使用壽命會縮短，而且使用時間會越來越短，或者越來越常需要充電或充電時間越來越長，這些都是正常的情况。
- **避免損壞您的電池和 / 或行動電話。**不可將電池或話機拆解、拆開、擊碎、折彎、刺破、切開或浸入水中。避免摔落電池或話機，尤其是摔落在堅硬的表面上。如果您的電池或話機遭受這類損壞，請在使用前將它送到摩托羅拉授權服務中心。
- **保持行動電話遠離熱源。**
- 不可讓電池暴露在熱源下。不可嘗試以家電用品或熱源弄乾潮溼的電池，例如吹風機或微波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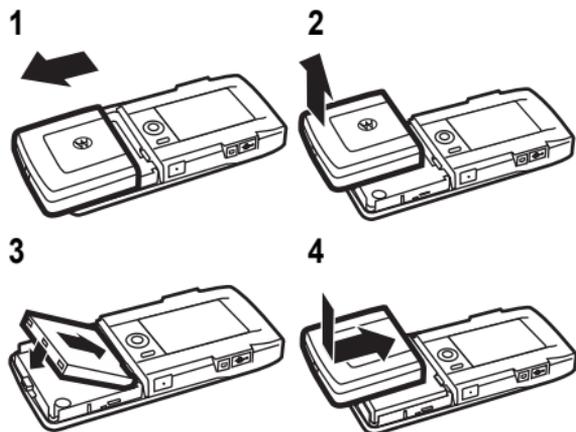
- 避免長時間受到炎熱的陽光直射。
- 不可將電池或行動電話留在無人的車內。車內的環境可能變得極熱或極冷，這兩種情況都會損壞您的電池。
- **請小心處理已充電的電池**，若充電的電池存放在裝有金屬物的口袋、皮包或其他容器，尤須特別小心。接觸到金屬物體（例如珠寶、鑰匙或珠鏈）會形成電路（短路），造成電池變得非常燙，這樣可能導致話機損壞或人員受傷。

請根據當地法規立刻棄置舊電池。請聯絡您當地的回收中心，以得知適當棄置電池的方法。



警告：切勿將電池丟入火中，以免發生爆炸。

安裝電池



注意：您的電池必須牢牢裝在電池槽中以確保連接的穩定性。插入電池後，本話機電源會自動開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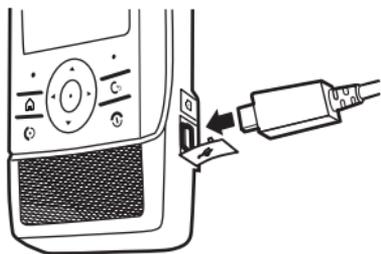
電池充電

新電池並未完全充電。在使用話機前，請先依這裏的說明裝上電池並進行充電。

有些電池在經過數次完全充電 / 放電後才能達到最佳的效能。請將充電器插入話機和供電插座。話機可能需要幾秒鐘時間才會開始充電。

電池充電中、停止充電或充滿電時，狀態列中的話機電池充電圖示會閃爍。充電完成時，拔下充電器。

注意：使用 USB 連接線將話機連接電腦時，話機會也充電，請參閱第 42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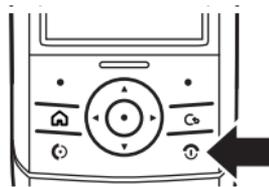


本產品隨附的電池充電器是針對摩托羅拉 3G 行動電話而設計。其他品牌的充電器可能需要較長的時間才能將電池充滿電量，或可能在充電時導致通話中斷。

啟動與關閉話機

小心：啟動話機時，有些話機會詢問您的 SIM 卡密碼 1。假如連續三次輸入錯誤的密碼，SIM 卡將會失效，同時話機會顯示 SIM 卡已鎖住。請聯絡您的服務供應商。

如要開啟話機電源，請按住  幾秒鐘。如果出現提示，請輸入您的 SIM 卡密碼。



要關閉話機電源，請按住 。電源目錄短暫顯示。繼續按住  將話機關機。

提示：電源目錄顯示時，放開 ，然後選擇關機、鎖住按鍵和飛行模式。

注意：開始使用話機前請先設定目前日期和時間。

滑蓋

如要打開滑蓋，往上壓防撞桿，請參閱第 2 頁。

如要關閉滑蓋，請往下拉防撞桿。

撥打電話

如要撥打電話，請輸入電話號碼，然後按 。要「掛斷」話機，合上滑蓋或按下 。

提示：通話中如要得到最好的麥克風效能，請打開滑蓋。

如要撥打視像通話，請參閱第 26 頁。

接聽電話

當話機發出鈴聲和或震動時，請打開滑蓋或按下  接聽電話。要「掛斷」話機，合上滑蓋或按下 。

儲存電話號碼

您可以在聯絡人儲存電話號碼：

- 1 在首頁畫面輸入電話號碼。
- 2 按選項 > 儲存。
- 3 輸入名字及電話號碼的其他資料。要選擇反白的項目，請按 *中央選擇鍵* 。
- 4 按選項 > 儲存以儲存號碼。

注意：號碼將儲存在話機的記憶體中。

如需有關聯絡人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 28 頁。

撥打已儲存的電話號碼

尋找功能：☰ > 📞 聯絡人

1 捲動至該聯絡人項目。

功能捷徑：在聯絡人中，按下按鍵輸入想要的項目的第一個字母。

2 按 📞 撥打電話。

您的電話號碼

在首頁畫面中，按 ☰ > SIM 卡 > SIM 卡應用程式 > 我的線路以查看您的電話號碼。

重點功能

本話機除了撥打和接收電話外，還具備許多功能！

首頁畫面

啟動話機後會顯示 *首頁畫面*。



注意：首頁畫面依據服務供應商的服務和選擇的外掛程式而定，您話機的首頁畫面可能與顯示的不同。

首頁畫面顯示重要的狀態資訊，例如訊號和使用外掛程式的未接來電。您可以選擇下列外掛程式：

- **通話** - 可查看未接來電或撥打電話給聯絡人。
- **訊息** - 可查看或傳送訊息。
- **電子郵件** - 可查看或傳送電子郵件。
- **行事曆** - 選擇後可查看日程提醒。
- **設定檔** - 可查看目前的設定檔和設定。(關於定義話機的外觀與聲音，請參閱第 52 頁)

- **音樂播放器外掛程式** - 可播放音樂和使用音樂播放器外掛程式。

在首頁畫面中，按選項 > 設定以選擇想要顯示的外掛程式。本話機最多可顯示五個外掛程式。

如要清除外掛程式狀態資訊，請反白外掛程式，然後按住 。

如需更多有關首頁畫面功能的資訊，請參閱第 47 頁。

如要自訂您的首頁畫面，請參閱第 53 頁。

視像通話

若您撥打電話給有 3G 影像話機的對方，通話時彼此均可看見對方。 如果本話機在**非 3G 網路**漫遊，則視像通話無法作用（請參閱第 48 頁上的「漫遊指示器」）。

撥打影像電話

- 1 輸入電話號碼，然後按視像通話鍵或選項 > 視像通話撥打電話號碼。關於視像通話鍵位置，請參閱第 2 頁。
- 2 如要結束通話，按 。

訊息

您可以使用訊息功能傳送和接收文字訊息、多媒體訊息和電子郵件訊息。如需更多有關訊息功能的資訊，請參閱第 64 頁。

傳送訊息

尋找功能：  >  訊息 > 建立新訊息 > 文字訊息或多媒體訊息。

- 1 選擇至以新增收件人。輸入收件人姓名或地址，或按聯絡人並選擇聯絡人。
- 2 選擇主旨以輸入主旨（多媒體訊息）。
- 3 往下捲動到文字輸入欄位，然後按下按鍵在頁面上輸入文字（關於文字輸入的詳細內容，請參閱第 49 頁）。

如要將**圖片、聲音或表情圖案**插入文字訊息頁面，按選項並選擇插入。

如要在多媒體簡訊中插入**另一頁**，按選項 > 新增 > 新增頁面。您可以在新頁面中加入更多文字和物件。

文字訊息、多媒體簡訊和電子郵件訊息允許在訊息中加入不同類型的物件。所有可用選項顯示在新增和插入目錄中。

- 4 完成編寫多媒體訊息後，按下傳送鍵以**傳送**訊息。

接收訊息

接收新訊息時，您的話機會播放提示音。此外，顯示幕會顯示有訊息指示的新增訊息，例如 ，並且更新首頁畫面訊息外掛程式。按查看鍵開啟訊息。

要查看全部的訊息：

尋找功能：  >  訊息 > 訊息收件匣

提示： 往左和往右按  鍵以捲動收件匣、寄件匣、草稿、已傳送、SIM 卡和範本等資料夾。

聯絡人

您可以使用聯絡人功能管理聯絡人的詳細內容。

如需更多有關聯絡人的資訊，請參閱第 62 頁。

建立聯絡人

您可以在聯絡人清單中儲存每個聯絡人的電話號碼、電郵地址、郵寄地址和更多其他資料。

尋找功能：  >  聯絡人 > 選項 > 新增聯絡人

- 1 輸入聯絡人的姓名及其他詳細資料。要選擇反白的項目，請按 **中央選擇鍵** 。
- 2 往左和往右按  鍵以捲動話機聯絡人的基本，內容和附註等索引標籤。視需要輸入聯絡人的更多詳細資料。
- 3 按 **選項** > 儲存以儲存聯絡人。

28 重點功能

使用聯絡人

反白聯絡人後您可以：

- 按 **中央選擇鍵**  顯示聯絡人詳細資料。

提示： 往左和往右按  鍵以捲動話機聯絡人的基本，內容和記事等索引標籤。您只能儲存 SIM 卡聯絡人的基本資料。如果要儲存其他資料，則必須將聯絡人儲存在話機記憶體中。

- 往左和往右按下  鍵以查看個別聯絡人的詳細內容，例如行動電話號碼、電話號碼和電郵地址等。

提示： 顯示電話號碼後，按  即可撥打電話給該聯絡人。

- 按 **選項** 以撥打語音通話、視像通話、傳送訊息和執行其他功能。

注意： 聯絡人僅支援英文及數字搜尋。

SIM 卡和話機聯絡人

您可以顯示儲存在話機記憶體或 SIM 卡中的聯絡人。按  >  聯絡人，然後按選項 > 查看分組 > 所有話機聯絡人或 SIM 卡。

如要儲存 SIM 卡聯絡人，請將分組設定至 SIM 卡，然後使用聯絡人功能建立聯絡人。

如要儲存話機聯絡人，請將分組設定為所有話機聯絡人或其他您建立的分組，然後使用聯絡人功能或在首頁畫面中建立聯絡人。

如要在話機和 SIM 卡之間複製聯絡人，請參閱第 63 頁。

注意：使用新 SIM 卡第一次將話機開機時，本話機提供您將聯絡人從 SIM 卡複製到話機的選項。

媒體中心

您話機的媒體中心包含：

- 媒體播放器
- 媒體資料庫
- 錄影機
- 相機
- 語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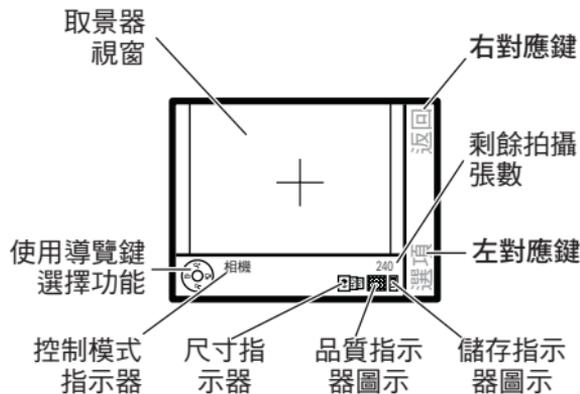
相機

本話機的主要相機鏡頭位於話機背面，第二相機鏡頭位於話機正面（請參閱第 2 頁）。如要拍攝最清晰的圖片，請在拍照前使用柔軟的乾布將鏡頭擦乾淨。

拍攝照片

注意：使用主相機拍照必須蓋上滑蓋。使用第二相機拍照則必須打開滑蓋（請參閱第 2 頁）。

- 1 按相機鍵或  >  媒體中心 > 相機以打開取景器。



按鍵

上	儲存相片並前往媒體資料庫。
下	儲存相片並前往傳送為目錄。
左	儲存相片並回到取景器。
右	捨棄相片並回到取景器。

- 2 按相機鍵或中央選擇鍵  在取景器中拍照。

拍照後，您可以使用導覽鍵：

按鍵

中央	將相片檔案名稱重新命名。
----	--------------

拍照功能

拍攝相片前，您可以按下選項以開啟相機目錄：

選項	
拍攝	拍攝照片。
照片大小	將照片大小調整為小 (QVGA)、中 (VGA) 或大 (2MP - 僅限使用主相機)。
照片品質	調整照片品質為標準或精細。
模式	變更相機的模式 (一般、室內、戶外、運動、人像、夜間和背光)。
特效	變更相片的特效 (無、黑白、底片效果、復古和曝光過度)。

選項	
閃光模式	將閃光模式設定為永遠開啟、開啟一次或關。
銳利	增加或減少。
白平衡	變更拍照設定 (自動、日光、陰天、鎢絲燈、螢光燈、閃光燈)。
定時拍攝器	自拍計時器開或關。
設定	設定更多相機功能。
說明	介紹相機功能及使用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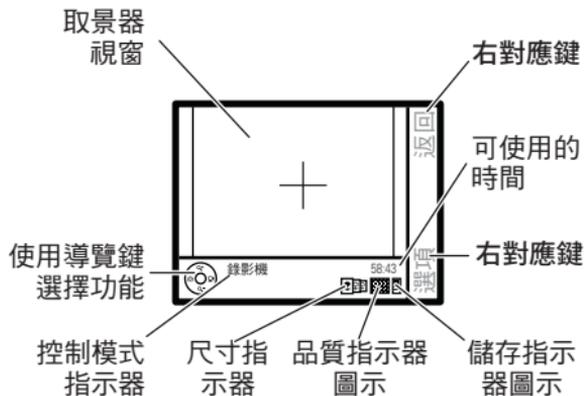
錄影機

本話機的主要相機鏡頭位於話機背面，第二相機鏡頭位於話機正面 (請參閱第 2 頁)。如要拍攝最清晰的圖片，請在拍照前使用柔軟的乾布將鏡頭擦乾淨。

錄影

注意：使用主相機攝影必須蓋上滑蓋。使用第二相機攝影則必須打開滑蓋（請參閱第 2 頁）。

- 1 按相機鍵，然後按右導覽鍵或  >  媒體中心 > 錄影機以打開取景器。



- 2 按相機鍵或 **中央選擇鍵**  開始錄製。

- 3 按相機鍵或 **中央選擇鍵**  停止錄製並預覽。

錄影後，您可以使用導覽鍵：

按鍵	
中央	播放 / 暫停（預覽）影片。
上	儲存影片並前往媒體資料庫。
下	儲存影片並前往傳送為目錄。
左	儲存影片並回到取景器。
右	捨棄影片並回到取景器。

影片功能

攝影前，您可以按下選項以開啟錄影機目錄：

選項	
錄製	錄製影片。
影片大小	將影片大小調整為小 (SQCIF)、中 (QCIF) 或大 (QVGA)。
影片品質	將影片品質調整為低、中或高。
模式	變更錄影的模式 (一般、室內、戶外、運動、人像、夜間和背光)。
特效	變更相片的特效 (無、黑白、底片效果、復古和曝光過度)。
設定	設定更多影片功能。

選項

說明

查詢錄影機輔助說明。

媒體資料庫

使用媒體資料庫管理您的多媒體內容。

提示：您可以利用可移除的記憶卡  儲存更多媒體檔案 (請參閱第 18 頁)。

尋找功能：  >  媒體中心 > 媒體資料庫

播放音樂

在媒體資料庫中，往下或上按  捲動至音樂索引標籤。從播放清單、表演者、歌曲或專輯中選擇歌曲以開始播放音樂。

如需更多有關音樂與媒體播放器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 34 頁。

查看相片

在媒體資料庫中，往左或右按  捲動至相片索引標籤。選擇要查看的相片。您可以往左或往右按下  以捲動相片。

如要或刪除已拍攝的相片，請參閱第 70 頁。

播放影片

在媒體資料庫中，往左或右按  捲動至影片索引標籤。選擇影片以開始播放。您可以使用導覽鍵  播放、暫停、快轉或倒轉影片。

如要刪除或管理您錄製的影片，請參閱第 70 頁。

播放聲音與鈴聲

在媒體資料庫中，往左或右按  捲動至聲音和鈴聲索引標籤。選擇聲音或鈴聲並開始播放。

下載多媒體

如要從網際網路上下載歌曲、影片、圖片、聲音或鈴聲，請參閱第 70 頁。

媒體播放器

播放音樂

本話機可以播放和儲存 AAC、AAC Plus、Enhanced AAC 和 MP3 音樂檔。

注意：本話機不能播放位元速率超過 320 kbps 的 MP3 檔案。假如您嘗試下載或播放這類檔案，話機可能會顯示出錯誤訊息，或者要求您刪除檔案。

尋找功能：按播放音樂鍵或  >  媒體中心 > 媒體播放器。關於媒體播放器鍵位置，請參閱第 2 頁。

如果沒有載入任何歌曲或播放清單，您必須先使用媒體資料庫以選擇要播放的

歌曲。從音樂索引標籤中，開啟下列其中一個索引標籤：

索引標籤	
播放清單	播放和管理您的播放清單。
表演者	選擇表演者，顯示或播放該表演者的歌曲。
歌曲	選擇歌曲以顯示或播放歌曲。
專輯	選擇專輯，顯示或播放該專輯的歌曲。

播放媒體播放器時：

- 按 **中央選擇鍵**  以**播放或暫停**播放歌曲。

提示：按媒體播放器鍵也可以播放或暫停播放。

- 往下按  鍵可**停止**播放歌曲。
- 於播放清單中往左或往右按  可**播放上一首或下一頁**歌曲。
- 按音量鍵**變更**音量。
- 往上按  **返回媒體資料庫**：音樂將會繼續播放。
- 按  **隱藏播放器**以返回主目錄。這可以讓您在播放音樂時使用其他話機功能。

注意：媒體播放器用於播放音樂和影片。本話機無法同時播放音樂和影片。

提示：您可以在旅行時收聽音樂。使用藍牙 A2DP 啟用裝置（例如立體聲耳機）得到更好的音質，並使用藍牙 AVRCP 啟用裝置（例如汽車音樂）控制播放（請參閱第 38 頁）。如果在飛機上，請使用有線耳機和飛行模式，以確保使用本話機的安全性（請參閱第 71 頁）。

管理播放清單

尋找功能：  >  媒體中心 > 媒體資料庫 > 音樂索引標籤 > 播放清單

往上或下按下  以捲動至播放清單，然後按 **中央選擇鍵**  選擇播放清單或按選項以開啟目錄：

選項	
開啟	顯示播放清單。
播放	播放您選擇的播放清單。
新播放清單	建立新播放清單（請參閱以下的說明）。
重新命名	重新命名播放清單。
刪除	刪除播放清單。
排序條件	依名稱或日期排列播放清單的次序。
搜尋	搜尋播放清單。
內容	查看播放清單的內容。

選項

說明	查詢多媒體資料庫（藝術廊）輔助說明。
----	--------------------

要建立播放清單：

- 1 在播放清單索引標籤中，按選項 > 新播放清單。
- 2 輸入播放清單的名稱並儲存變更。
- 3 開啟歌曲清單，選擇想要新增的每首歌曲並儲存變更。

音樂路由器

選擇想要用於播放音樂或多媒體聲音的裝置，例如免持耳機或音樂系統。

尋找功能：  >  控制台 > 聲音繞送

播放影片

尋找功能：  >  媒體中心 > 媒體資料庫 > 影片索引標籤

捲動要播放的影片，然後按 **中央選擇鍵** 。播放媒體播放器時：

- 按 **中央選擇鍵**  以 **播放或暫停播放影片**。
- 往下按  鍵可 **停止播放影片**。
- 往左或往右按  可 **往後或往前略過**。
- 按音量鍵 **變更音量**。
- 往上按  返回 **媒體資料庫**：

注意：媒體播放器用於播放音樂和影片。本話機無法同時播放音樂和影片。

播放新加入的影片

尋找功能：  >  Mobiclip Player

在 Mobiclip Player 中，選擇要播放的影片。

播放影片時，按向左或向右對應鍵可暫停播放影片。

選擇 Resume 以繼續播放影片，然後按 Back 來回到 Mobiclip Player 清單。

錄音機

尋找功能：  >  媒體中心 > 語音

按 **中央選擇鍵**  開始或停止錄音。您錄製的聲音儲存在 **媒體資料庫聲音 / 鈴聲資料夾**。

藍牙無線

本話機支援藍牙無線連接。您可以連接本話機與藍牙聲音裝置，例如免持耳機或音樂系統。您也可以將您的話機連接到支援藍牙連接的話機電腦以交換檔案。

注意：行車時使用無線電話，可能會導致分心。若無法專心駕駛，請停止話機通話。此外，某些地區可能禁止或限制使用無線裝置及其配件；使用此類產品時切記遵守相關法律與條例。

為了安全使用藍牙，您應在安全及私人的環境使用藍牙裝置。

使用免持或音樂裝置

嘗試連接話機與免持或音樂裝置之前，確定該裝置已開啟，並已在配對或連接模式中就緒（請參閱裝置的使用手冊）。

尋找功能： >  連結 > 藍牙 
> 已啟用的聲音裝置索引標籤 > 新裝置

如果藍牙功能關閉，將出現開啟它的提示。話機立刻列出在範圍內所找到的裝置。

- 1 捲動至清單中的裝置，然後按中央選擇鍵 。
- 2 如有需要，按是或確認鍵以連接裝置。
- 3 如有需要，請輸入裝置的密碼（例如 0000）並按下確認。

話機連接時，藍牙指示器  在狀態列中反白顯示。

功能捷徑：話機的藍牙電源開啟時，話機便可以自動連接之前使用過的免持裝置。只要啟動裝置，或將裝置移近話機，便可以配對。如果未與裝置連接，請關閉電源，然後再重新開機。通話時，您可以按選項 > 聲音 > 耳機以連接至您之前使用的免持裝置。

連接至另一個藍牙裝置

嘗試連接本話機與另一個藍牙裝置之前，請確定該裝置已開啟。

尋找功能：  >  連結 > 藍牙 
> 我的裝置索引標籤 > 新裝置

如果藍牙功能關閉，將出現開啟它的提示。話機立刻列出在範圍內所找到的裝置。

- 1 捲動至清單中的裝置，然後按**中央選擇鍵** 。

- 2 如有需要，按是或確認鍵以連接裝置。
- 3 如有需要，請輸入裝置的密碼（例如 0000）並按下確認。

話機連接時，藍牙指示器  在狀態列中反白顯示。

功能捷徑：話機的藍牙電源開啟時，話機便可以自動連接之前使用過的藍牙裝置。只要啟動裝置，或將裝置移近話機，便可以配對。如果未連接至裝置，請關閉電源，然後再重新開機。

傳送檔案至另一個裝置

您可以將話機的媒體檔、聯絡人項目、行事曆事件複製到電腦或其他裝置。 

注意：您不能複製受著作權保護的物件。

- 1 在話機上，捲動到您想要複製到其他裝置的物件上。
- 2 按選項 > 傳送為 > Bluetooth。
- 3 選擇已識別的裝置名稱或選項 > 更新以搜尋檔案要複製到的裝置。

如果您的話機無法傳送檔案到其他裝置，請確定已**開啟**該裝置電源，而且已在**可發現**模式中**就緒**（請參閱該裝置的使用手冊）。此外，請確定裝置不是與其他類似藍牙裝置連接中。

注意：將話機與藍牙裝置連接後，該裝置可與話機開始相似的藍牙連接。有藍牙連接時，您的顯示幕在最上方顯示反白的藍牙指示器 。

從另一個裝置接收檔案

如果沒有看到話機顯示幕最上方顯示藍牙指示器 ，按  >  連結 > 藍牙 > 開啟藍牙以開啟話機的藍牙功能。 

- 1 將話機放在靠近該裝置的位置，然後從該裝置傳送檔案。

如果話機及傳送裝置彼此無法辨識，請將話機置於可發現模式，讓傳送裝置找出其位置：

按  >  連結 > 藍牙 > 其他裝置可搜尋至本裝置。

- 2 按下話機上的接受以接受來自其他裝置的檔案。

檔案傳輸完成時，話機會通知您。藍牙訊息在訊息收件匣中接收。

瀏覽器

您的話機附有功能完整的 WEB 和 WAB 瀏覽器，因此可以連線至網際網路。



話機的實際顯示幕可能跟以上所示的顯示幕有些微不同。若要開始您的網際網路連線，請按  >  網頁。

使用導覽鍵  在頁面上的項目之間捲動。您的瀏覽器提供的功能捷徑：

按鍵	功能捷徑
#1	轉至網頁
#2	書籤
#3	關閉目前的視窗
#4	前往首頁
#5	顯示圖像
#6	以全螢幕模式顯示
#7	顯示下一個瀏覽器視窗
#8	設定您的網際網路喜好設定
#9	將目前網頁加入您的書籤中
#0	停止（載入頁面時）或更新目前的頁面
#	前往頁面的頂端或底部
*	搜尋目前頁面上的文字

如要從網際網路下載音樂、影片、圖片和更多其他項目，請參閱第 71 頁。

開啟網頁

- 1 按**選項** > 轉至網頁並輸入網址，例如 www.motorola.com.hk。
- 2 如有需要，請選擇在新頁中開啟。
- 3 按**選項** > 開啟。

管理書籤

如要查看書籤，按**選項** > 書籤。如要管理書籤，按**選項**開啟書籤目錄。

選項	
開啟	開啟已加入書籤中的網頁
新增書籤	新增書籤
編輯書籤	編輯書籤
刪除	刪除書籤

選項	
標記	標示、全部標示、取消全部
查看分組	所有、未歸檔、編輯分組
傳送書籤為	以多媒體訊息或藍牙功能傳送書籤
在新頁中開啟	是否在新頁面中開啟書籤

螢幕格式

您可以選擇用於顯示網頁的螢幕格式。

按**選項** > 設定選擇適合螢幕大小、全螢幕或橫向。

將話機連線至電腦

您可以使用 USB 連接線或藍牙連線將話機與電腦連線。

藍牙連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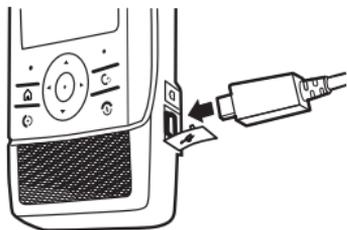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藍牙連線將話機連線至電腦。要執行此動作，請參閱第 39 頁上的「連接至另一個藍牙裝置」。

您可以使用您的摩托羅拉 PcSync 軟體傳送資料和同步化聯絡人、行事曆、工作與電子郵件。相關詳細內容，請參閱軟體中的說明功能。

接上連接線

 話機備有一個 USB 連接埠，您可以將話機與電腦連接，進行資料傳輸。

注意：摩托羅拉原廠 USB 數據傳輸線和支援軟體可能需要另行選購。請



檢查電腦或手提裝置，以知道需要使用的連接線類型。

在話機：

- 1 如果已接上連接線，請從話機上拔下連接線，然後按  >  連結 > USB 選擇器。
- 2 將連接線連接至話機與電腦的可用 USB 埠。
- 3 從顯示的清單中選擇 USB 個人功能。
 - 數據機 - 使用話機作為電腦的數據機。如要透過連接的電腦來撥打**數據通話**，請參閱第 67 頁。
 - PC 連接 - 使用您的摩托羅拉 PcSync 軟體（請參閱第 44 頁）傳送資料及同步化聯絡人、行事曆、工作與電子郵件。相關詳細內容，請參閱軟體中的說明功能。

- 大量儲存裝置 - 使用電腦的「我的電腦」功能存取記憶卡的資料（請參閱第 44 頁上的「在電腦：」）。

在電腦：

如果您已選擇大量儲存裝置作為 USB 個人功能：

- 1 開啟「我的電腦」視窗，在其中，您話機的記憶卡將會以「卸除式磁碟」的圖示顯示。
- 2 按一下「卸除式磁碟」圖示來存取話機記憶卡上的檔案。
- 3 如要將所需的檔案儲存在記憶卡中，請拖放它們（您可能必須在記憶卡建立資料夾結構）。
- 4 完成後，選擇電腦螢幕底部系統列的「安全移除硬體」圖示來切斷話機連接。然後拔下「USB 大量儲存裝置」。

- 5 拔下話機和電腦的連接線。

隨附光碟片

本話機有提供隨附的光碟片，內有個人電腦和話機的軟體（詳細資料請參閱光碟片內容）。

注意：MOTO Z8 與摩托羅拉的 Phone Tools 軟體不相容。

Motorola PcSync

Motorola PcSync 軟體可在本話機的隨附光碟片中找到，而且可讓您能夠傳送檔案、同步化聯絡人和電子郵件、備份話機資料和使用很多其他功能。安裝 PcSync 軟體到電腦時，可能需要暫時關閉防毒和防火牆軟體。如需詳細資料，請參閱 PcSync 故障排除指南。

關於 PcSync 軟體更新和支援，請瀏覽 www.motorola.com/uk/support/z8 並選擇軟體和應用程式。

電腦規格

隨附的光碟片和 Motorola PcSync 軟體是專為與下列最小 PC 規格一起使用而設計：

- Microsoft® 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 SP4、Windows XP™ Home SP1 & SP2、Windows XP™ Professional SP1 & SP2 和 Windows Vista™。
- 配備 500 MHz 或更高時脈處理器的個人電腦。
- 256 MB 的 RAM 記憶體。
- 1.5 GB 可用硬碟空間。
- USB 埠和 / 或藍牙傳輸器。
- Super VGA (800 x 600) 顯示卡和顯示器。
- 光碟機、鍵盤和 Microsoft 滑鼠或相容點選裝置。

基本操作

請參閱第 2 頁來查看話機的基本圖解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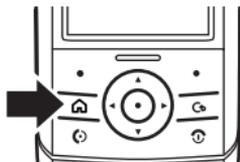
提示：需要協助嗎？ 按下首頁畫面等功能中的**選項** > **說明**。使用裝置內的說明搜尋有關主要話機功能的資訊。

基本導覽

首頁鍵

按  切換首頁畫面和主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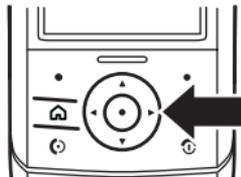
您可以隨時按  返回主目錄。



提示：按住  顯示最近使用的應用程式的清單。

導覽鍵

往上、下、左或右
按下**導覽鍵**  以捲動到顯示幕中的項目。捲動至項目時，
按下**中央選擇鍵**  選擇它。



索引標籤捲動

在訊息、聯絡人和媒體中心等應用程式中，您可以往左或往右按**導覽鍵**  以捲動索引標籤。

首頁畫面

啟動話機後會顯示 *首頁畫面*，請參閱第 25 頁。

如要在首頁畫面中撥打號碼，按下話機數字鍵並按 。要「掛斷」話機，合上滑蓋或按下 。

在首頁畫面中往上或往下按  以反白顯示外掛程式，然後按 *中央選擇鍵*  開啟該外掛程式。

您可以隨時按  返回首頁畫面。

對應鍵標籤 顯示目前對應鍵的功能。有關對應鍵位置的資料，請參閱第 2 頁。

按  切換首頁畫面和主目錄。

主目錄

在主目錄中，往上、下、左或右按  以反白顯示應用程式。

按 *中央選擇鍵*  開啟應用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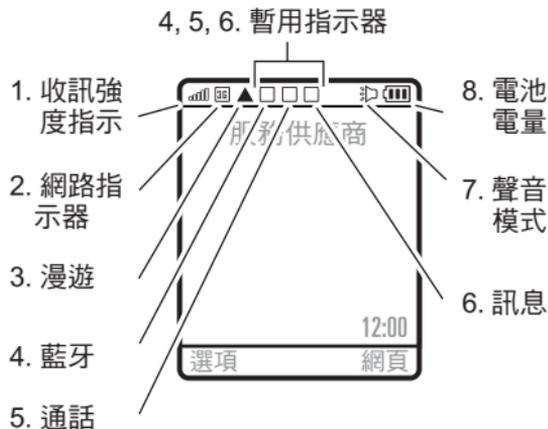
您可以隨時按  返回主目錄。

對應鍵標籤 顯示目前對應鍵的功能。有關對應鍵位置的資料，請參閱第 2 頁。

按  切換首頁畫面和主目錄。

狀態指示器

狀態指示器顯示在話機顯示幕的最上方：



1 訊號強度指示器 - 直條表示網路連接的強度。出現  或  時可能無法使用通話等網路服務。

2 話機網路指示器 - 當您的話機使用 GSM 連線（標準網路存取）、GPRS 連線（高速網路存取）、3G 連線（最高速網路與視像通話）或飛行模式（沒有網路連線，請參閱第 71 頁）時顯示。

 GSM

 GPRS

 3G

 飛行模式

 HSDPA

3 漫遊指示器 - 顯示話機正在尋找或使用原登記網路以外的其他網路。

4 藍牙指示器 - 顯示目前藍牙狀態。指示器包括：

 開啟藍牙
(綠色)

 使用藍牙中
(藍色)

 傳送中

5 通話指示器 - 顯示各種通話狀態。指示器包括：

 使用語音通話中

 使用視像通話中

6 訊息指示器 - 接收到文字訊息、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或語音郵件訊息時顯示。指示器包括：

 文字訊息

 電子郵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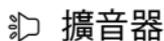
 多媒體訊息

 語音信箱

7 聲音模式指示器 - 顯示目前的聲音模式。



靜音



擴音器

8 電池容量指示器 - 直條表示電池充電程度。顯示幕顯示電量不足時，請為電池充電。

文字輸入

一些可以讓您輸入文字的功能。

閃爍的遊標
顯示插入點



在文字輸入畫面按 **[#]** 可以選擇輸入模式：

輸入模式	
Ab ㊦ 或 Ab	您的文字輸入模式可以設定為 iTAP (Ab ㊦) 預估文字或智慧輸入 (Ab) 模式。
123	數字模式只可以輸入數字。
@	符號模式只可以輸入符號。

如要設定喜好的文字輸入模式，按 **[☰]** > 控制台 > 文字輸入設定。

iTAP 和智慧輸入模式提示

- 在文字輸入畫面時按 **[0]** 將字母變成全部大寫字母 (AB)、無大寫字母 (ab) 或下一個字母大寫 (Ab)。
- 按 **[␣]** 在游標所在位置輸入空格，然後前進到下一個字。

- 要快速輸入數字，按住數字鍵會暫時切換到數字模式。輸入空格後便會返回 iTAP 或智慧輸入模式。
- 按 **[1]** 輸入標點符號或其他字元。
- 按 **[◊]** 移動游標。
- 按住 **[⌫]** 以刪除游標左側的字元。

iTAP 模式

在文字輸入畫面中，按 **[#]** 將輸入模式切換到 iTAP **Ab** **[123]**（預估文字）模式。

iTAP 文字輸入模式讓您每按一次鍵便輸入一個字母。iTAP 軟體會將每一次按鍵組合起來，拼出常用的文字，並預測您想要輸入的文字。

如果想要選擇其他文字，請往上或往下按 **[◊]** 以捲動選項。

智慧輸入模式

在文字輸入畫面，按 **[#]** 將輸入模式切換到智慧輸入 **Ab** 模式。

要在智慧輸入模式中輸入文字，反覆按對應的鍵，使鍵代表的字元和數字循環顯示。重複此步驟來輸入每個字母。

數字模式

在文字輸入畫面，按 **[#]** 將輸入模式切換到數字 **123** 模式。按數字鍵來輸入您要的數字。

功能捷徑：您可以按住數字鍵，暫時從 iTAP 或智慧輸入模式切換到數字模式。輸入空格後便會返回 iTAP 或智慧輸入模式。

符號輸入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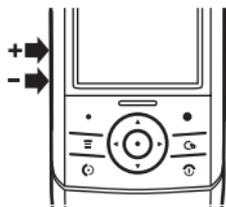
在文字輸入畫面中按下 **#**，直到顯示幕顯示符號清單為止。捲動至您想要的符號，然後按 **中央選擇鍵** 。

音量

按下音量鍵以：

- 關閉來電提示
- 通話時變更聽筒音量
- 播放音樂時變更音樂音量（如果您正在使用 A2DP 耳機，音量控制鈕在耳機上）
- 在首頁畫面中變更鈴聲音量

注意：變更鈴聲音量會更新目前的設定檔。



按鍵上鎖與解鎖

如要在滑蓋合上時將按鍵上鎖，請按住 **☰**，直到電源目錄顯示為止。選擇鎖住按鍵。

如要將按鍵解鎖，請打開滑蓋或按下任何鍵，然後選擇是。

如要在滑蓋開啟時將按鍵上鎖，按住 **✖**，然後選擇是。

如要將按鍵解鎖，請按任何鍵，然後選擇是。

免持擴音器

使用話機的免持擴音器，不必手持話機靠近耳朵，便可以與對方通話。

如要在通話時開啟免持擴音器，按下擴音器鍵（如果有的話），或按 **選項 > 聲音 > 擴音器**。

自訂

設定檔

設定檔定義話機顯示幕的外觀與話機聲音。一定義設定檔後，您就可以切換設定檔以變更話機的外觀與聲音。

每個設定檔使用一組設定定義例如鈴聲、訊息提示、螢幕保護程式等項目。您可以編輯五個標準的設定檔：

一般，室內，會議中，室外和無鈴 / 無震，或者您可以定義自己的設定檔。

如果已選擇顯示設定檔外掛程式，目前的設定檔會顯示在首頁畫面上，請參閱第 25 頁。

要啟動設定檔：

尋找功能：  >  控制台 > 設定檔 > 設定檔名稱 > 啟動

要編輯設定檔：

尋找功能：  >  控制台 > 設定檔 > 設定檔名稱 > 選項 > 編輯

要建立新的設定檔：

尋找功能：  >  控制台 > 設定檔 > 選項 > 新增 > 輸入設定檔名稱

變更鈴聲類型、音量與主題

您可以從「基本」索引標籤中變更鈴聲提示、音量和主題。

尋找功能：  >  控制台 > 設定檔 > 設定檔名稱 > 選項 > 編輯 > 基本 索引標籤

變更語音通話鈴聲

您可以在「通話」索引標籤中變更語音通話鈴聲。

尋找功能：  >  控制台 > 設定檔：
設定檔名稱 > 選項 > 編輯 > 通話 索引
標籤

變更訊息提示

您可以從「訊息」索引標籤中變更訊息提示。

尋找功能：  >  控制台 > 設定檔：
設定檔名稱 > 選項 > 編輯 > 訊息 索引
標籤

變更其他聲音

您可以從「聲音」索引標籤中變更其他聲音。

尋找功能：  >  控制台 > 設定檔：
設定檔名稱 > 選項 > 編輯 > 聲音 索引
標籤

變更螢幕保護程式和螢幕明亮度

您可以從「螢幕」索引標籤中變更螢幕保護程式和螢幕明亮度。

尋找功能：  >  控制台 > 設定檔：
設定檔名稱 > 選項 > 編輯 > 螢幕 索引
標籤

首頁畫面

您可以變更首頁畫面設定。

變更外掛程式

您可以從「外掛程式」索引標籤中變更外掛程式。

尋找功能：  >  控制台 > 首頁設定
> 外掛程式 > 選擇外掛程式

變更桌布

將相片或圖片設定為首頁畫面的桌布（背景）圖像。

尋找功能：  >  控制台 > 首頁設定 > 桌布 > 修改 > 選擇

變更對應鍵

您可以變更首頁畫面的右對應鍵功能。

尋找功能：  >  控制台 > 首頁設定 > 對應鍵

管理主題

話機主題是一組讓您能套用到話機的圖像和聲音檔。大部分主題包含一個桌布圖片、螢幕保護程式圖片及鈴聲。您的話機可能已附有某些主題，您也可以下載更多主題。



如要套用主題，請參閱第 52 頁。此外，您也可以按

 >  控制台 > 主題捲動至主題，然後按選項 > 選擇。

注意： 套用主題會更新目前的設定檔。

如要下載主題，請參閱第 71 頁。

如要刪除下載的主題，請按  >  控制台 > 主題，捲動至主題，然後按 選項 > 刪除或刪除全部。

如要查看主題，按  >  控制台 > 主題，捲動至主題，然後按 選項 > 查看。

時間和日期

如要手動設定時間和日期，按

 >  控制台 > 裝置 > 時間和日期 > 日期或時間。

接聽選項

您可以用不同的方法接聽來電：

尋找功能： >  控制台 > 通話設定

選項	
滑蓋接聽	打開滑蓋接聽來電。
自動接聽	連接有線耳機時，經過數秒後就可以自動接聽。
任何鍵接聽	按任何鍵以接聽電話。

通話

要撥打或接聽電話，請參閱第 23 頁。

關閉來電提示

接聽電話前，您可以按音量鍵來關閉來電提示。

通話清單

話機會保存來電和撥出電話的記錄清單，即使是未接通的電話亦包括在內。通話清單項目會由新至舊依序排列。新項目加入時會刪除最舊的項目。在通話清單功能中可以查看所有通話、所有撥出、未接來電和已接來電的記錄，而且未接來電也會顯示在首頁畫面的通話外掛程式中（請參閱第 25 頁）。

尋找功能：  >  通話清單，然後往左或往右按以切換所有通話 ()、所有撥出 ()、未接來電 () 或已接來電 () 索引標籤。

捲動至通話以查看通話內容（例如時間和日期）。如要該通話的電話號碼，按  或中央選擇鍵 。

回覆來電

- 1 在首頁畫面按  以查看最近所有撥出的清單。
- 2 往左或右按以捲動至未接來電索引標籤。
- 3 捲動至要回覆的電話，然後按 。

重撥

- 1 在首頁畫面按  以查看最近所有撥出的清單。
- 2 捲動至要撥號的項目，然後按 。

若您聽見忙線音並看見通話失敗， 按下  或重試鍵重新撥打。

來電號碼

撥出線路識別（來電號碼）在顯示幕中顯示來電號碼。

如果沒有來電者的號碼資料，當來電者的名稱和相片已經儲存在聯絡人當中時，話機會顯示來電者的姓名和相片或來電。

您可以設定話機為儲存在聯絡人中的項目播放不同的來電鈴聲（請參閱第 62 頁）。

要在下一次撥號時顯示或隱藏自己的電話號碼，輸入電話號碼後按選項 > 隱藏號碼 / 顯示身分。

緊急電話

您的服務供應商已設定一或多組緊急電話號碼，例如 999。如果話機已開機，而且位於您可以使用預設號碼撥打緊急電話的網路覆蓋範圍內，即使話機已上鎖或尚未插入 SIM 卡，您仍然可以撥打緊急電話。

注意：每個國家的緊急電話號碼不盡相同，所以您話機設定的緊急電話號碼並非全球通行，而且有時由於網路、環境或干擾問題而無法撥打緊急電話號碼。

- 1 按鍵輸入緊急電話號碼。
- 2 按  撥打緊急電話。

提示：如果您的鍵盤已上鎖，請按是。

語音信箱

收到的語音信箱訊息會儲存在網路上。要聽取訊息，請在首頁畫面中按住 。

注意：服務供應商可能會附加使用此項功能的其他資訊。

當**接收到**語音信箱訊息時，話機會顯示語音信箱訊息指示器  和新語音訊息。按通話鍵聽取訊息。

要**檢查**語音信箱訊息：

尋找功能：在首頁畫面中按住 ，或按  >  訊息 > 撥號至語音信箱

話機可能會提示您儲存語音信箱電話號碼。假如您不知道語音信箱號碼，聯絡服務供應商。

注意：您不可以在這個號碼中儲存 p（暫停）、w（等候）或 n（數字）字元。如果要儲存使用這些字元的語音信箱號碼，請為號碼建立聯絡人項目，然後使用這個聯絡人項目撥打語音信箱號碼。

其他功能

進階通話功能

功能
國際電話 
如果您的電話服務包括國際通話，按住 0 來插入國際電話撥號冠碼（會以 + 代表），然後按鍵輸入國家代碼和電話號碼。
保留通話
按選項 > 保留，便可以保留所有使用中的通話。
通話靜音
按靜音鍵（如有提供）或選項 > 靜音便可以將所有使用中的通話設為靜音狀態。

功能

來電待接

通話中若有第二通來電，您會聽到提示音。

按  接聽新來電。

- 如要切換通話，按接受鍵。
- 如要在多方會談接通通話，按選項 > 連接通話。
- 如要結束保留的通話，按選項 > 結束保留的通話。

如要開啟或關閉來電待接功能，按  >  控制台 > 通話設定 > 來電待接 > 語音通話插撥或視像通話插撥 > 標示或取消標示。

限制通話和訊息

功能	
多方會談	
通話中： 撥打下個電話號碼，按  ，然後按 選項 > 連接通話。	
轉接通話 (僅可在當地服務供應商之網路支援下使用)	
通話中： 選項 > 轉接，撥打轉接號碼，按  。	
來電轉接	
設定或取消來電轉接：  >  控制台 > 通話設定 > 來電 轉接 選擇語音、影片 (視像通話)，傳真或 資料，然後選擇要轉送的通話類型和 要將通話轉送到的電話號碼。	

功能

禁止通話



限制話機撥出或接收的電話號碼：

限制語音或視像通話以封鎖所有通話、國際電話或除原登記網路以外的所有通話。

 >  控制台 > 通話設定 > 限制通話

功能

封鎖通話和文字訊息

您可以新增電話號碼和電郵地址到封鎖清單中。封鎖清單停止來自某個電話號碼或電郵地址的所有通話、文字訊息和電子郵件。

要啟動封鎖清單：

 >  控制台 > 過濾器 > 封鎖清單
索引標籤 > 啟用

要新增電話號碼或電郵地址到封鎖清單中：

 >  控制台 > 過濾器 > 封鎖清單
索引標籤 > 新增

功能

允許通話

您可以新增聯絡人的電話號碼到允許清單中。啟動的允許清單僅允許新增到該允許清單中的聯絡人電話號碼的通話。您可以有數份允許清單。

要啟動允許清單：

 >  控制台 > 過濾器 > 允許清單
索引標籤

> 選擇允許清單 > 開啟

要新增電話號碼到允許清單中：

 >  控制台 > 過濾器 > 允許清單
索引標籤 > 選項 > 新增

要關聯允許清單與設定檔：

 >  控制台 > 設定檔：*設定檔名稱*
> 選項 > 編輯 > 通話 索引標籤
> 過濾器允許清單

聯絡人

如要儲存和撥打聯絡人項目，請參閱第 24 頁。

功能

為聯絡人項目指定快速撥號鍵

您可以將按鍵 [2] 到 [9] 指定給聯絡人項目。然後，在首頁畫面按住按鍵時，您可以撥打語音通話、視像通話或傳送訊息給聯絡人。

按 [Home] > [Control Panel] > 快速撥號，然後指定按鍵。

使用快速撥號鍵撥打聯絡人項目

如要使用已指定至聯絡人項目的**快速撥號鍵**，只要按住首頁畫面中的按鍵即可。

功能

編輯或刪除聯絡人項目

編輯儲存在聯絡人中的號碼：

[Home] > [聯絡人]，捲動至電話簿項目，按選項。您可選擇編輯聯絡人、刪除或其他選項。

功能捷徑：在聯絡人中，按下按鍵輸入想要的項目的第一個字母。

設定話機聯絡人項目的鈴聲

指定鈴聲至項目：

[Home] > [聯絡人] > 項目，然後按選項 > 編輯聯絡人 > 鈴聲 > 鈴聲名稱

設定話機聯絡人項目的圖像

指定收到某電話簿項目的來電時話機會顯示的相片或圖片：

[Home] > [聯絡人] > 項目，然後按選項 > 編輯聯絡人 > 圖像 > 圖像名稱

功能

設定話機聯絡人項目的分組

 >  聯絡人 > 項目，然後按選項 > 編輯聯絡人 > 分組 > 分組名稱

設定話機聯絡人的分組畫面

 >  聯絡人，然後按選項 > 查看分組 > 分組名稱

您可以顯示您建立的分組中的所有話機聯絡人。

建立群組郵件名單

您可以將數個話機聯絡人項目放入群組郵件名單，然後向名單傳送訊息。要建立名單：

 >  聯絡人，然後按選項 > 新增群組

功能

排序話機聯絡人清單順序

設定電話簿項目的排列次序：

 >  聯絡人，然後按選項 > 設定 > 排序條件

複製聯絡人項目

如要在話機聯絡人與 SIM 卡之間複製聯絡人項目：

 >  聯絡人，捲動至項目，按選項 > 新增至 > SIM 卡，若為複製 SIM 卡聯絡人至話機，捲動至項目，按選項 > 複製至聯絡人

複製多個聯絡人項目

在話機和 SIM 卡間，複製多個聯絡人項目：

 >  聯絡人，然後按選項 > 標記 > 標示或全部標示和 選項 > 新增至 > SIM 卡 或 選項 > 複製至聯絡人

功能

將聯絡人項目傳送到另一個裝置

傳送聯絡人到另一話機、電腦或裝置：

 >  聯絡人，捲動至項目，按選項 > 傳送為

如需更多有關透過藍牙傳送檔案的資訊，請參閱第 39 頁。

訊息

如需基本訊息功能的資訊，請參閱第 26 頁。

您的話機從 SIM 卡上讀取訊息設定。如果將另一張 SIM 卡放入話機中，您的話機會傳送和接收新卡電話號碼的訊息。

功能

傳送語音訊息



 >  訊息 > 建立新訊息 > 多媒體訊息 > 選項 > 新增 > 聲音 > Voice Notes

將訊息儲存為範本



 >  訊息 > 建立新訊息 > 文字訊息或多媒體訊息或電子郵件 > 選項 > 儲存為範本

讀取和管理訊息



 >  訊息 > 訊息收件匣

如要回覆、轉寄或刪除訊息，請捲動至訊息，然後按選項。

如要開啟訊息，請按 **中央選擇鍵** 。然後您可以按選項以使用或儲存在訊息中的任何電話號碼、電子郵件地址、網站或檔案。

功能

讀取和管理電子郵件



 >  訊息 > 電郵名稱收件匣

如要回覆、轉寄或刪除電子郵件，請捲動至該電子郵件，然後按選項。

如要開啟電子郵件，請按中央選擇鍵 。然後您可以按選項以使用或儲存在訊息中的任何電話號碼、電子郵件地址、網站或檔案。

儲存訊息的物件



轉至多媒體訊息，或捲動至訊息中的物件，然後按選項 > 儲存。

功能

編輯電子郵件設定



您可以編輯您的電子郵件連接的設定。如要使用電子郵件，您必須儲存您的電子郵件帳號名稱和詳細內容。

 >  訊息，然後按選項 > 設定 > 電子郵件帳號

如果您有一個以上的電子郵件帳號，請選擇要編輯的帳號。

您的話機顯示電子郵件設定的清單。這裡是儲存電子郵件帳號名稱和詳細內容的所在位置。

注意：如要建立新帳號，請在電子郵件帳號清單中選擇選項 > 新帳號。話機顯示幕會顯示在  > 訊息 > 電郵收件匣下每個電子郵件帳號的資料夾。

裝置設定

功能

位置

設定時區位置：

 >  控制台 > 裝置 > 地點

語言

設定目錄語言：

 >  控制台 > 裝置 > 選擇語言

回復設定

小心：回復設定會刪除您在話機記憶體中輸入的所有資料（包括聯絡人和行事曆項目）與下載的內容（包括應用程式、相片和聲音）。資料清除後便無法復原。

 >  控制台 > 裝置 > 回復設定

功能

儲存精靈

查看和釋放可用記憶容量儲存空間。

 >  生活小幫手 > 檔案管理員 > 選項 > 可用空間

通話時間與費用

自連接服務供應商的那一刻開始計算，直至您按  結束通話為止，期間所花的時間稱為網路連接時間，訊號繁忙和響鈴時間也包括在內。忙線訊號和響鈴時間也包括在內。

可重設式計時器所計算出來的網路連接時間，不一定等於服務供應商向您收取費用的時間。有關收費的相關資訊，請直接聯絡您的服務供應商。

功能	
通話時間 	
顯示通話計時器：  >  控制台 > 通話設定 > 通話中計時	
通話計時 	
通話顯示時間或費用資訊：  >  控制台 > 通話設定 > 通話計時	
通話費用 	
顯示通話費用計算器：  >  控制台 > 通話設定 > 通話費用	

數據通話

如要使用 USB 連接線連接話機，請參閱第 43 頁。

功能	
傳送數據 	
將話機連接裝置，然後透過裝置的應用程式撥打電話。 	
接收數據 	
將話機連接到裝置，然後透過裝置的應用程式接聽電話。 	
使用遠端同步化 	
設定遠端同步化夥伴後，您可以排定您的話機自動與帳號同步化。 	
如要排定同步化，按  >  連結 > 遠端同步化	

行事曆

功能

新增行事曆事件

您的行事曆可以儲存事件（約會、提醒、全日事件和週年紀念日）。

 >  行事曆，捲動至日，按 ，再按選項 > 新增

查看行事曆事件

查看或編輯事件內容：

 >  行事曆，捲動至日，按 

事件提醒

事件提醒出現時：如要關閉提醒，按完成鍵。

功能

傳送行事曆事件到另一個裝置

將行事曆事件傳送到另一話機、電腦或裝置：

 >  行事曆，捲動至日，捲動至事件，按  > 選項 > 傳送本分組 > 傳送為

生活小幫手

功能

設定鬧鈴

 >  生活小幫手 > 時間 > 起床啦！或 > 吃午飯或 > 傍晚 > 選項 > 編輯

功能

關閉鬧鈴

鬧鈴響起時：如要關閉鬧鈴，按完成鍵或 。

如要設定延遲，請按休眠鍵。

注意：只有在鬧鈴響起且已經開啟話機電源時，才能使用休眠鍵。

待辦事項

 >  生活小幫手 > 待辦事項

計算機

 >  生活小幫手 > 計算機

筆記本

 >  生活小幫手 > 筆記本

檔案管理員

 >  生活小幫手 > 檔案管理員

安全性

功能

SIM 卡密碼

注意：有些服務供應商會要求您輸入備用解鎖碼。如要輸入備用解鎖碼，請輸入 **057*，然後輸入服務供應商提供的密碼。

小心：假如連續三次輸入錯誤的密碼，SIM 卡將會失效，同時顯示幕會顯示 SIM 卡已鎖住。

將 SIM 卡鎖住或解鎖或變更密碼 1 和密碼 2：

 >  控制台 > 安全設定 > SIM 卡密碼

功能

管理憑證

啟用或停用儲存在話機的網際網路連線或 Java 憑證：

 >  控制台 > 安全設定
> 認證管理員

或

 >  控制台 > 安全設定
> Java 憑證

圖片、影片和遊戲

如需有關相機的基本資訊，請參閱第 31 頁。

功能

查看、刪除或管理多媒體檔案

管理相片、圖片、動畫、影片、鈴聲、聲音和音樂：

 >  媒體中心 > 媒體資料庫 > 索引標籤

如要查看檔案，捲動至清單中要查看的檔案，然後按 *中央選擇鍵* 。如要刪除檔案與其他選項的檔案，按選項。

功能

從網頁下載物件



從網頁下載圖片、聲音或其他物件：

> 網頁，進入有連接到檔案的網頁，捲動到連結，然後再選擇。

下載遊戲或應用程式



下載 Java 遊戲或應用程式的方法與下載圖片或其他檔案的完全一樣：

> 網頁，進入有連接到檔案的網頁，捲動到連結，然後再選擇。

安裝或解除安裝應用程式



如要安裝或解除安裝應用程式，只要在 > 控制台 > 安裝或解除安裝中捲動至應用程式，然後按中央選擇鍵

功能

開始遊戲或應用程式



如要開始 Java 遊戲或應用程式，只要在主目錄或 遊戲中捲動至遊戲或應用程式，然後按中央選擇鍵

飛行模式

功能

飛行模式

您可以將話機切換到飛行模式，防止它與網路通訊。這樣可以讓您在飛機上播放音樂、玩遊戲或使用其他應用程式，而且不會干擾飛機通訊。

注意：您不可以在飛行模式開啟時進行藍牙連接。

按住 ，直到電源目錄顯示為止，然後選擇飛行模式。

進階藍牙功能

連接至裝置後即可**識別**該裝置（請參閱第 38 頁）。

功能
變更話機名稱   >  連結 > 藍牙 > 我的話機名稱
使其他裝置能夠搜尋至話機  要讓藍牙裝置偵測到您的話機：  >  連結 > 藍牙 > 其他裝置可搜尋至本裝置
啟用省電功能   >  連結 > 藍牙 > 啟用省電功能

功能
連接至已識別裝置  連接話機至已識別的裝置：  >  連結 > 藍牙 > 我的裝置 > 裝置名稱
中斷連接耳機或免持裝置   >  連結 > 藍牙 > 已啟用的聲音裝置 捲動至裝置名稱，按下選項 > 斷線。
通話時切換至耳機或免持裝置  通話時，按選項 > 聲音 > 裝置名稱 切換到已識別的耳機或車用配備。
將多媒體物件複製到裝置中  捲動至物件，按選項 > 傳送為 > Bluetooth，選擇裝置名稱。您無法複製有些受著作權保護的檔案。

記憶卡

如需有關記憶卡的基本資訊，請參閱第 18 頁。

功能

查看和更改記憶卡資料

如要查看儲存在記憶卡和話機中的檔案，請開啟  >  生活小幫手 > 檔案管理員等檔案清單，然後按下左鍵或右鍵以選擇話機或或記憶卡索引標籤，或按上或下鍵選擇資料夾。

如要將檔案從話機複製或移到記憶卡中，請在清單中反白檔案，然後按選項 > 編輯 > 複製至或移至 > 記憶卡索引標籤 > 資料夾選項 > 複製至或移至。您無法複製或移動有些受著作權保護的檔案。

功能

記憶卡名稱、可用記憶容量和其他資訊

如要查看記憶卡名稱、可用記憶容量和關於記憶卡的其他資訊：

 >  控制台 > 裝置 > 儲存精靈

重新命名記憶卡

 >  控制台 > 裝置 > 格式化記憶卡 > 選項 > 重新命名

受保護的內容

功能

儲存和使用受保護的內容

如果您想要播放有著作權的檔案，它會要求您下載授權。有些授權只讓您播放檔案幾次或幾天。

例如：授權可以讓您播放下載內容五次，或在使用內容三天之後到期。

您無法傳送、複製或更改有著作權的檔案。

如要下載檔案，請參閱第 71 頁。如要啟動已下載的有著作權的檔案，只要開啟該檔案即可。

電磁波能量吸收比值

本行動電話符合國際標準有關電磁波輻射的標準

您的行動電話是無線電傳輸和接收器，發出與接收的無線電波規定在國際指引所建議的範圍之內。這些指引由獨立的科學組織 ICNIRP 研究和訂定，而且包括安全差異條件，以確保任何年齡與不同健康情況的人士均受到保護。

指引使用的量度單位為電磁波能量指定吸收比率（SAR）。ICNIRP 為大眾設定的行動電話 SAR 上限為 2 W/kg。本話機接受測試時的最大 SAR 值為 1.13 W/kg。¹ 由於行動電話提供多項功能，使用者能夠以不同位置使用話機（本使用者手冊講及的隨身佩帶使用便是一

例）。² 隨身佩帶話機使用時，測試到的最大 SAR 值為 0.63W/kg。¹

SAR 值是在話機使用最強傳輸能量時所測試出來的，所以本話機操作時的實際 SAR 值會比上面指出的值低。這是因為話機的能量等級會自動調整，確保話機只使用足以連接網路的最低能量。各款話機和在不同位置使用話機的 SAR 值可能會不同，但是均符合政府對人體暴露在無線電波的安全要求。請注意，本產品的改良可能會使往後相同型號產品的 SAR 值改變；無論如何，產品均符合指引的規範。

世界衛生組織指出，現時的科學資訊並未指明使用行動設備須要做任何特別的預防措施。世衛特別提到，如果要減少

身體吸收無線電波，您可以限定使用話機的通話時間，或使用「免持」設備使行動電話無須接近頭部和身體。您可以在世界衛生組織網站取得更多資訊。

(<http://www.who.int/emf>) 或

Motorola, Inc. 網站

(<http://www.motorola.com/rfhealth>)

1. 測試乃根據國際測試指引指示而行。此限制包括重大的安全差異條件，為大眾提供額外保護，並且顧及測量時發生的任何變化。其他相關資訊包括摩托羅拉對本產品的測試協定、評估程序，以及測量時無法確定的變動範圍。
2. 請參閱安全性與一般資訊以取得隨身佩帶操作的資訊。

世界衛生組織 (WHO) 所發布的相關訊息

現時的科學資料並無指明在行動電話的使用上所需採取之預防措施。如您有疑慮，可以藉著限制您自己或您的孩子使用行動電話之通話時間長度，或使用免持聽筒，使頭部或身體遠離行動電話，以限制您或您的孩子暴露於射頻之程度。

資料來源：世界衛生組織概要說明書
193

更多詳細資訊，請到：
<http://www.who.int./peh-emf>

隱私權與資料安全性

摩托羅拉瞭解隱私權與資料安全性對每個人都很重要。由於本產品的一些功能會影響您的隱私權或資料安全性，請遵守以下的建議事項來增強對您資料的保護：

- 監視使用—將行動電話帶在您的身邊，並且不要將它放在其他人不受監視即可使用它的位置。本產品在位於可使用此功能的位置時會將鍵盤上鎖。
- 保持話機內的軟體是最新軟體—如果摩托羅拉或軟體 / 應用程式銷售商推出更新您的行動電話安全性的修補程式或軟體修正程式，請盡快安裝這些程式。
- 回收之前刪除行動電話內的資料—在將行動電話棄置或送交回收之前，請刪除您的行動電話中的個人資料。有關如何刪除行動電話中的個人資料的逐步指示，請參閱本使用手冊中的「清除資料」或「刪除資料」章節。

注意：如需有關刪除前備份行動電話資料的資訊，請到網站

www.motorola.com，然後瀏覽「摩托羅拉備份」或「Motorola Phone Tools」的顧客網頁的「下載」部份。

- 熟悉 AGPS —為了符合 FCC 的緊急求助通話者位置的規定，有些摩托羅拉行動電話整合有（AGPS）技術。AGPS 技術也可以應用在非緊急狀況中以追蹤和監視使用者的位置，例如為使用者提供駕駛方向。使用者如果不想要允許這類的追蹤與監視，應該避免使用這類功能。

如果您對於使用行動電話可能對您的隱私權或資料安全性造成什麼影響的進一步問題，請寄電子郵件到 privacy@motorola.com 來洽詢摩托羅拉或聯絡您的服務供應商。

開車時的聰明使用法

Drive Safe, Call Smart SM

查證並遵守當地關於行車中使用行動電話及其配件的法律規定。並且切記遵守這些適用的法律。某些地區可能禁止或限制使用這些裝置。如需詳細資訊，請瀏覽網站 www.motorola.com/callsmart。

只要能夠提供行動電話服務，且安全無虞時，您的摩托羅拉行動電話便可以隨時隨地提供您語音溝通的強大功能。當開車時，開車是您最重要的責任。如果要在開車時使用行動電話，請牢記下列提示：

- 您必須瞭解摩托羅拉行動電話及其重要功能，例如記憶位置撥號及重撥功能。如果可以，這些功能將可幫助您在不分心的情況下撥號。保持話機內的軟體是最新軟體—如果摩托羅拉或軟體/應用程式銷售商推出更新您的行動電話安全性的修補程式或軟體修正式，請盡快安裝這些程式。

- 如果可以，請使用免持裝置。如有可能，請馬上添購摩托羅拉原廠免持配備，為您增加便利的行動電話通話功能。
- 將行動電話放置於容易取用的位置。在不需將目光從路面轉移開來的的情況下便可取用您的行動電話。若您在不方便的時候接到來電，如果可能，請讓您的語音信箱來為您接聽。
- 請讓與您通話的人知道您正在開車；如果必要，在交通繁忙或危險的天氣情況下，請暫時關機。下雨、雨雪、下雪、結冰及繁忙的交通狀況都很危險。
- 開車時，不要記錄或查看電話號碼。匆匆記錄「待辦事項」清單或查閱通訊錄都會使您的注意力從最重要的責任「安全駕駛」上轉移開來。
- 請憑觸覺撥號並注意路況；如果可能的話，請在車輛不移動時或開始駕駛之前撥號。如果您必須在車輛移動中



時撥號，請先撥幾個號碼，然後注意一下路況及後視鏡，再繼續撥號。

- 請勿因令人緊張或情緒性的對話而導致分心。讓正與您通話中的對方知道您正在開車，並暫停可能使您將注意力從路面上轉移開來的對話。
- 請使用您的行動電話尋求協助。遇到火災、交通事故或需緊急送醫的狀況時，請撥打 110 或其他當地緊急求助電話號碼。*
- 請使用行動電話幫助其他緊急狀況中的人。如果您發現交通事故、犯罪行為或其他危及生命的嚴重緊急狀況，請撥打 110 或其他當地的緊急求助電話號碼，因為如果是您，您也會希望別人幫助您。*
- 如有必要，請尋求路人的協助，或撥打特別的非緊急無線求助號碼。如果您發現並非特別危險的故障車輛、損壞的號誌、顯然無人受傷的輕微交通意外或您發現了遭竊的車輛，請尋求路人的協助，或撥打其他特別的非緊急無線求助號碼。*

* 在世界各地都可使用無線話機服務

摩托羅拉行動電話中文按鍵輸入使用方法

注意：

- 1 為不同市場提供的行動電話，其輸入方法的種類可能不同。
- 2 本使用方法所用的圖示、對應表及簡例（包括：按鍵形狀、螢幕上所出現的聯想字及對應鍵功能），因配合行動電話整體造型及螢幕大小規格，可能在各款手機上稍有不同。

您的這部摩托羅拉行動電話裡面設計了中文按鍵輸入法。可以用行動電話的標準鍵盤簡便、快捷地輸入中文、英文、數字、標點以及各種符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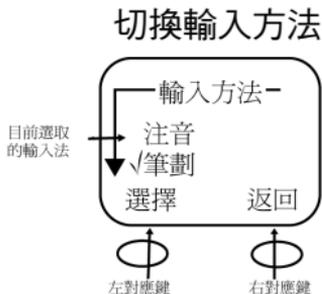
目錄

- 哪裡用到中文輸入？
- 怎樣使用中文按鍵輸入法
- 切換輸入方法
- 筆劃輸入法
- 注音輸入法
- 拼音輸入法
- 符號輸入法
- 電話簿搜尋方法
- 百家姓筆畫輸入對照表

哪裡用到中文輸入？

您會在以下這些情況，使用到中文按鍵輸入法：

- 加入或修改電話簿項目（包括儲存在話機及 SIM/USIM 卡上）中的中文名稱及電話號碼。
- 查詢電話簿中的中文名稱及電話號碼。
- 編輯中文訊息。
- 服務供應商提供的增值服務，例如：股市行情、訂票等可輸入中文字做查詢或確認的服務功能。



- WAP 網頁瀏覽時有時會須要輸入中文字做查詢或確認。
- 中文個性化顯示，例如開機問候語等
- 行事曆，備忘記事等

中文按鍵輸入法提供便捷的方法輸入文字，包括：

- 注音輸入法，又稱為ㄅㄆㄇㄏ輸入法，使用 37 個注音符號。
- 拼音輸入法，又稱為羅馬拼音輸入法，使用 26 個英文字 A,B,C,D, ...X, Y, Z。
- 筆劃輸入法，將中文字拆解為九個基本筆劃：豎折、點、橫折 / 橫撇、撇、豎、捺、右折勾、橫 / 提、左折勾。
- 符號

這些智能輸入法應用文字學和統計學的原理，在行動電話按鍵上用最簡單的方法、最少次數的按鍵，在最短的時間內完成文字輸入。

怎樣使用中文按鍵輸入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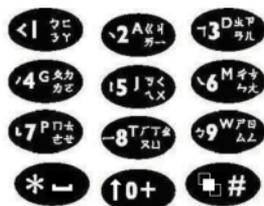
進入可以輸入或修改中文功能時（例如：電話簿、訊息功能…等等），螢幕上會出現一個“|”符號，稱為游標，這是可以進行輸入的提示。

切換輸入方法

這時可以按「目錄」鍵 > 輸入設定，再進入需要的輸入設定選擇，然後按 ▼（向下）、▲（向上）鍵顯示各種輸入法，按「選擇」確認，選定的輸入方法前會顯示「✓」，再按「返回」回到編輯狀態，在進行編輯的過程中可以隨時按「目錄」鍵再進行切換輸入方法步驟。

輸入按鍵

- 注音鍵盤
鍵盤配置採用「母音與子音混合配置法」，每一按鍵都有母音與子音。「母音與子音混合配置法」的好處是迅速。採用「母音與子音混合配置法」時，由於每一按鍵上已經有可組合成字的母音與子音，所以同一個鍵已有兩種到四種「類似音字」的組合，所以當連續按下任意兩個按鍵時，可產生多達六種到八種「類似音字」的組合。
- 筆劃鍵盤
在電腦上的字形輸入法，由於按



* 按鍵形狀以話機實際為準

鍵較多，所以可以與某些部首對應。手機上只有九個鍵，所以只能將所有的字拆解到一筆一劃。筆劃輸入方法（Stroke）將所有繁體字與九個基本筆劃相對應：豎折 (1)、點 (2)、橫折 / 橫撇 (3)、撇 (4)、豎 (5)、捺 (6)、右折勾 (7)、橫 / 提 (8)、左折勾 (9)。

- 拼音鍵盤
羅馬拼音使用英文字 A,B,C,D, ... X, Y, Z，鍵盤配置為一般之英文字標準順序。
- 按鍵 "0"
使用注音和拼音輸入法時，「0」鍵可以用來選擇聲調，按一下為第一聲、再按一下為第二聲...依此類推。

- 按導覽鍵便可在文字編輯器中向上、下、左、右移動，按 * 鍵會輸入一個空格，按 # 鍵便可切換輸入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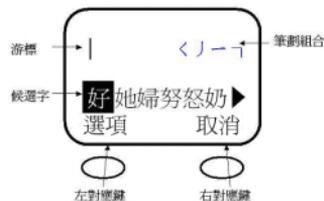


上下操作鍵，依您的手機而定，形狀上可能稍有不同

輸入畫面

螢幕劃分為三個子區域

- 筆劃顯示區（右上角）：輸入過程中的每一個音標會顯示在這個區域。
- 已輸入文字顯示區：游標停在已輸入好的文字後，一目瞭然。



- 候選文字顯示區：
輸入過程中的「類似筆劃字」會顯示在這一以行以供選取，稱為候選文字列。像「作、任、化、仍、件、份」都是丿(4)、丨(5)、丿(4)的組合，都是「類似筆劃字」。

一般覺得筆劃輸入很麻煩，為了解決這個問題，筆劃輸入過程中，手機程式會提示和預測您想輸入的字，您不用輸入到最後一個筆劃就可完成字的輸入。

摩托羅拉筆劃輸入有以下特點

- 手機程式會提示和預測想輸入的字，不用輸到最後一個筆劃就可完成。
- 手機程式已考慮每個人不同筆順，可接受不同筆劃順序的輸入。

由於只能將所有的字拆解到九種筆劃，因此部份筆劃須要包括與其類似的筆劃。

筆劃輸入法

- 選擇「筆劃」輸入法(在進行編輯的過程中可以隨時變換輸入法)。

① 丨 丨	豎折	② 丶 丶	點	③ 冫 冫	橫折/側撇
④ 丿 丿	撇	⑤ 丨 丨	豎	⑥ ㇇ ㇇	捺
⑦ 乙 乙	右折勾	⑧ 一 一	橫/提	⑨ ㇇ ㇇	左折勾

筆劃按鍵位置

- 一筆一劃輸入。不過您不用輸入到最後一個筆劃就可把文字完成。
 - 以輸入「好」字為例，依續按〈(1)、丿(4)、一(8)、冫(3)、㇇(9)〉。
 - 螢幕上逐漸有類似筆劃的字出現，例如：輸入到「冫」時，這時並未輸入到最後一個筆劃，類似筆

劃字就出現了「好、她、婦、努、怒、妮」。

- 請使用向左◀、向右▶來選擇候選字，然後按「選擇」。這時選的字就會出現在螢幕的上方。
- 3 輸入「好」字以後，在螢幕的下方會出現「意、運、看、心、用、像」這些「聯想字」，可以和您上一個輸入的字組合成一個詞語。您可以使用向左◀、向右▶選擇，再按「選擇」即可加入您所想要用的字。如此類推會相繼出現和上一個字相關的「聯想字」，以節省您的輸入時間。
 - 4 如果您沒有找到您想要的字，或您不需要那些字，只要繼續按鍵輸入，即可回到筆劃輸入狀態。

易混淆的筆劃與多種筆順的提供

摩托羅拉手機程式已考慮筆順問題，可接受不同筆劃順序的輸入。

例如：「木」，筆順是一（8）、丨（5）、丿（4）、丶（2）或一（8）、丨（5）、丿（4）、丶（6），也就是說在 8-5-4 之後，可輸入「點」2 或「捺」6。摩托羅拉的手機程式可接受這兩種不同的筆劃鍵與多種筆順，這樣的混合使用給用戶許多方便。即使點或捺搞錯了，仍然可輸入成功。丶（2）和丶（6）因其類似筆劃性質，用戶容易混淆，因此將他們稱為「易混淆筆劃」。

「皮」寫法一

- 丿 (4) ㇇ (3) | (5) ㇇ (3)
 丶 (2)
- 丿 (4) ㇇ (3) | (5) ㇇ (3)
 ㇇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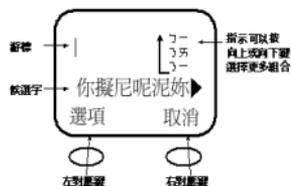
「皮」寫法二

- ㇇ (3) 丿 (4) | (5) ㇇ (3)
 (3) 丶 (2)
- ㇇ (3) 丿 (4) | (5) ㇇ (3)
 (3) ㇇ (6)

注音輸入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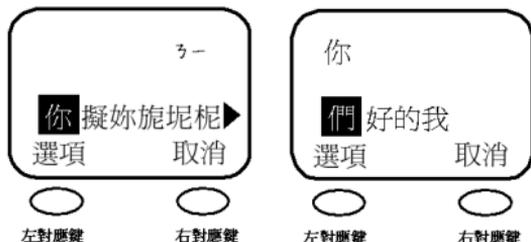
輸入畫面

螢幕劃分為三個子區域



- 音標顯示區（右上角）：輸入過程中的每一個音標會顯示在這個區域，可以用（向下）、（向上）顯示所有組合音。
- 已輸入文字顯示區：游標停在已輸入好的文字後，一目瞭然。
- 候選文字顯示區：輸入過程中的「類似音字」和「同音字」顯示在這一列以供選取，稱為候選文字列。像「媽、麻、馬、罵」都是㇇與㇇的組合，都是「類似音字」。而「馬、

- 4 這時您會發現您所選的注音並沒有聲調。



- 您可以看到所有的同音字都會顯示成一排在螢幕的最底下。
- 如果您想換聲調，請按「0」鍵來換聲調。會依次出現第一聲、第二聲、第三聲、第四聲，而相對應的候選字也會跟著出現。
- 請使用向左◀、向右▶來選擇候選字，然後按「選擇」。這時選的字就會出現在螢幕的上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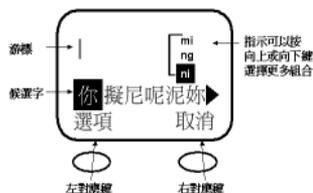
- 5 輸入"你"字以後，在螢幕的下方會出現「們、好、的、我」這些「聯想字」，可以和您上一個輸入的字組合成一個字詞。您可以使用向左◀、向右▶來選擇聯想字，選好後再按「選擇」即可加入您所想要用的字。如此依此類推會相繼出現和上一個字相關的「聯想字」，節省您的輸入時間。

- 6 如果您沒有找到您的想要的字，或您不需要那些字詞，只要繼續按鍵輸入，即可回到注音輸入狀態。

拼音輸入法

輸入畫面

和注音輸入法類似，螢幕劃分為三個子區域



- 音標顯示區（右上角）：
輸入過程中的每一個音標會顯示在這個區域，可以用（向下 ▼）、（向上 ▲）顯示所有組合音。
- 已輸入文字顯示區：
游標停在已輸入好的文字後，一目了然。

- 候選文字顯示區：
輸入過程中的「類似音字」和「同音字」顯示在這一行以供選取，稱為候選文字列。像「媽、麻、馬、罵」都是 m 與 a 的組合，都是「類似音字」。而「馬、媽、碼、瑪」除了是 m 與 a 的組合外，都同樣是第三聲，稱為「同音字」。

	ABC	DEF
1	2	3
GHI	JKL	MNO
4	5	6
PQRS	TUV	WXYZ
7	8	9

拼音按鍵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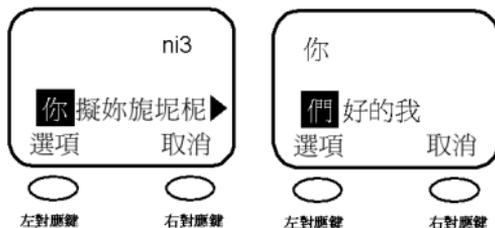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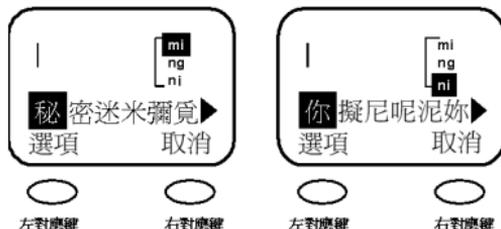
拼音輸入簡例

- 1 選擇「拼音」輸入法（在進行編輯的過程中可以隨時變換選擇輸入法）。
- 2 依次按下您要輸入字的拼音符號鍵。

3 以輸入「你」字為例，拼音是「ni」。N 是用 6 表示，l 是用 4 表示。

- 按入「6」然後「4」。6(M、N、O) 4(G、H、l、)。
- 螢幕上顯示不同的組合音(mi、ng、ni)，按向下鍵幾次後，會停留在ni，而發音為ni的候選字也會跟著出現。

4 這時您會發現您所選的拼音並沒有聲調。



- 您可以看到所有的同音字都會顯示成一排在螢幕的最底下。
- 如果您想換聲調，請按「0」鍵來換聲調。會依次出現第一聲、第二聲、第三聲、第四聲，而相對應的候選字也會跟著出現。
- 請使用向左◀、向右▶來選擇候選字，然後按「選擇」鍵。這時選的字就會出現在螢幕的上方。

5 輸入「你」字以後，在螢幕的下方會出現「們、好、的、我」這些「聯

想字」，可以和您上一個輸入的字組合成一個字詞。您可以使用向左、向右來選擇聯想字，選好後再按「選擇」即可加入您所需要用的字。如此依此類推會相繼出現和上一個字相關的「聯想字」，節省您的輸入時間。

- 6 如果您沒有找到您的想要的字，或您不需要那些字詞，只要繼續按鍵輸入，即可回到拼音輸入狀態。

符號輸入法

- 1 選擇「符號」輸入法（在進行編輯的過程中可以隨時按「[#]」鍵變換選擇輸入法）。
- 2 按下您要輸入符號的對應按鍵，再使用向左、向右來選擇正確的符

號，然後按「選擇」鍵，這時所選的符號就會出現在螢幕的上方。

數字鍵 → 符號對應表

電話簿搜尋方法

首先進入「電話簿」功能，再按「目錄」鍵會看到「新增」、「編輯」、「刪除」……、「設定」。進入「設定」，螢幕會出現「排列方式」，進入後您可以選擇「英語」、「拼音」、「筆劃」、「記憶位置」等選項。請選擇您最習慣使用的尋找方式。

（請見本手冊「電話簿」功能的使用介紹）

百家姓筆畫輸入對照表

附表僅供參考。一般情況下，您不用輸入全部的數字，即可在候選字中選擇您要的字。

歐	85538538538843
(歐)陽	(歐)395538884
程	48542538458
翟	92892845288858
陳	395853885
鄭	24853
張	389858887
錢	42885248874
趙	858584654
招	898945
蔡	8554322
莊	85515848

周	49858538
朱	488546
徐	44542889
崔	515452
鍾	428852482824853888
戴	85853858
杜	8542858
范	8552289
霍	82352222452
方	2849
傅	458598
符	4824824589
馮	285888592222
何	4585389
賀	9453853
許	28885384885
洪	228855842

孔	3987
詹	438441
金	42885248
簡	48248253881895
賈	853558538884
高	2853859538
江	228858
古	85538
顧	4438452885888
翁	42129
關	538818911
郭	285383983
黎	4854249442
林	854285456
凌	28858424
劉	472944
柳	8542414

羅	5355811222245288858
李	8542398
利	4854259
梁	2289422842
賴	85385429
廖	28492
盧	5834815385853558
魯	435385822225388
呂	5384538
雷	8235222253858
陸	395858428
洛	228436
馬	5888592222
麥	84242542432
孟	3985
萬	5848538859582
毛	4887

莫	58485388842
吳	53818
伍	458538
倪	45453888
顏	2846844448
柯	854285389
彭	858538248444
包	49387
潘	2284248
邵	945383
石	84538
沈	2282347
岑	5154283
冼	2848584
單	538538538885
蕭	584838854
蘇	5848435385822224

孫	398811
宋	22385
施	284948357
史	53846
譚	28885388535
鄧	3244685382483
陶	3954948
田	53858
丁	89
湯	2285388849
唐	284388553
曾	24535
謝	2888538459
蔣	584815844
戚	84588542742
曹	85385585388
秦	8884648

董	584848538
韋	358538815
尹	3884
黃	81585
汪	2288858
胡	855384
鄔	45388922223
溫	228534285
任	454858
殷	443889
邱	4585839
尤	8472
姚	148428
楊	85425388849
嚴	538538848
葉	584885581
余	4288942

于	889
袁	8585384546
阮	395884
容	2234246

常用名字筆劃輸入

附表僅供參考。一般情況下，您不用輸入全部的數字，即可在候選字中選擇您要的字。

冰	2893
丙	85942
標	85428535
寶	2238858
邦	48843
賓	223854
昌	53885388
祥	235224

志	8582
青	85884988
超	8585846945
財	538884289
俊	451242
全	428588
東	85388542
輝	5248472
發	326443
飛	74244
芬	58484694
福	2352853
鳳	47845
根	854238874
霞	82352222385
嫻	14853881
香	485425388

興	45885385383888
海	2284819
漢	22885585388846
康	2843889
豪	285382384
翠	928928284
雄	8412
珍	85884244
嘉	8585382489
佳	45858858
球	8588892
基	855888428
堅	8538513
其	85588842
景	538828538542
潔	22888859
強	389125

健	453888853
瓊	858843534
傑	454328
嬌	14848465
權	854258485385
娟	1485384
錦	42885248453885
桂	8542858858
廣	28485585385842
坤	85853885
蘭	584853881898
麗	8532853228435588147
亮	285382347
力	94
蓮	584885388852
玲	85884283
樂	4538811

倫	4542859
龍	282484988818788
文	2842
美	24885884
明	53884988
滿	228855859
梅	8542481
敏	48192284846
南	84592
牛	4885
娥	148489
安	223148
萍	584822882
培	85828248538
波	228435
佩	454785
仁	4588

細	11222253858
姍	14859
秀	4854649
勝	49882488429
珊	8858494
延	45813
成	849742
順	455845
星	5388488
森	8542854285
生	48588
泰	888465
德	4458553
達	858248
燦	2442584
松	8542421
華	8558855

威	8481
偉	45358
雪	82352222388
榮	2442224422385
儀	45248858
賢	853851325388
英	584853842
耀	5248479
玉	85882

www.motorola.com.hk



MOTOROLA

Please use Motorola Original Accessories



6887571Z11

MOTOROLA, the Stylized M Logo and all other trademarks indicated as such herein are trademarks of Motorola, Inc.® Reg., U.S. Pat. & Tm. Off. All other product or service names are the property of their respective owners. ©2007 Motorola,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Printed by Motorola